



中国重汽
SINOTRUK

Sinotruk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重汽 (香港) 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08

**“一步到位
步步到位”**



年報 2014

一步到位
步步到位





目 錄

- 2 摘要
- 3 釋義
- 5 公司資料
- 6 組織架構
- 7 集團概況
- 8 主席報告書
-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7 企業管治報告
- 37 董事局報告書
-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7 綜合全面收益表
- 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1 公司財務狀況表
-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 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60 五年財務概要

	2014	2013	增加／(減少)	
				%
經營業績(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額	32,809	30,410	2,399	7.9
經營利潤	1,154	988	166	16.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408	271	137	50.6
盈利能力(%)				
毛利率	16.9	16.7	0.2	1.2
經營利潤率	3.5	3.2	0.3	9.4
淨利潤率	1.8	1.4	0.4	28.6
流動資金				
流動比率(倍)	1.4	1.2	0.2	16.7
存貨周轉率(日)	96.2	110.7	(14.5)	(13.1)
應收賬款周轉率(日)	136.9	154.7	(17.8)	(11.5)
應付賬款周轉率(日)	123.5	106.6	16.9	15.9
銷售量(輛)				
重卡				
— 內銷	77,674	71,789	5,885	8.2
— 外銷(包括聯營出口)	25,001	24,581	420	1.7
總數	102,675	96,370	6,305	6.5
輕卡	52,361	41,436	10,925	26.4
客車	1,386	1,381	5	0.4
每股股份資料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元)	0.15	0.10	0.05	50.0
每股股息(港元)	0.06	0.04	0.02	50.0
股份資料(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份數目(百萬股)	2,761	2,761	—	—
市值(人民幣百萬元)	9,431	9,443	(12)	(0.1)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章程細則」	本公司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公司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局」	董事局
「中國汽車工業協會」	中國汽車工業協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重汽」，「母公司」	中國重型汽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組成的國有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中國重汽集團」	中國重汽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	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且其證券在聯交所證券交易市場主板上市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的執行委員會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重卡」	重型卡車及中重型卡車
「港元」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激勵計劃委員會」	本公司的激勵計劃獨立董事委員會
「輕卡」	輕型卡車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AN集團」	MAN SE及其附屬公司
「MAN SE」，「曼公司」	一家根據德國法律註冊成立並於德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 ISIN DE 0005937007, WKN 593700)並實益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加一股股份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新公司條例」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的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人民銀行
「回顧期」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前公司條例」	前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為新公司條例實施前之條例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上交所」	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不時的股份持有人
「深交所」	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
「重汽財務」	中國重汽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及投資委員會」	本公司的戰略及投資委員會
「附屬公司」	具有新公司條例中涵義的本公司當時的附屬公司，不論於香港或其他地區註冊成立，而「附屬公司」之眾數形式亦應據此解釋
「%」	百分比

董事局

執行董事：

馬純濟先生(主席)
蔡東先生(總裁)
童金根先生
王善坡先生
孔祥泉先生
劉偉先生
劉培民先生
Franz Neundlinger 先生

非執行董事：

Georg Pachta-Reyhofen 博士
Anders Olof Nielsen 先生
Jörg Astalosch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歐陽明高教授
陳正先生
盧秉恒教授
楊偉程先生
黃少安教授

執行委員會

馬純濟先生(主席)
蔡東先生
童金根先生
王善坡先生
孔祥泉先生
劉偉先生
劉培民先生
Franz Neundlinger 先生

戰略及投資委員會

馬純濟先生(主席)
蔡東先生
歐陽明高教授
盧秉恒教授
黃少安教授
王善坡先生
Franz Neundlinger 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正先生(主席)
林志軍博士
楊偉程先生
童金根先生
劉偉先生

審核委員會

林志軍博士(主席)
歐陽明高教授
陳正先生

激勵計劃獨立董事委員會

林志軍博士
歐陽明高教授
陳正先生

總部

中國
山東省濟南市
英雄山路 165 號
郵編：250002

香港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 168-200 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2102-2103 室

公司秘書和授權代表

童金根先生
郭家耀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濟南天橋支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濟南市槐蔭區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濟南天橋支行

法律顧問

香港

盛德律師事務所

中國

德恆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sinotruk.com

證券代號

股票：3808.hk

投資者關係

證券部

中國：電話(86) 531 8866 3808
傳真(86) 531 8558 2545
香港：電話(852) 3102 3808
傳真(852) 3102 3812
電郵：securities@sinotrukhk.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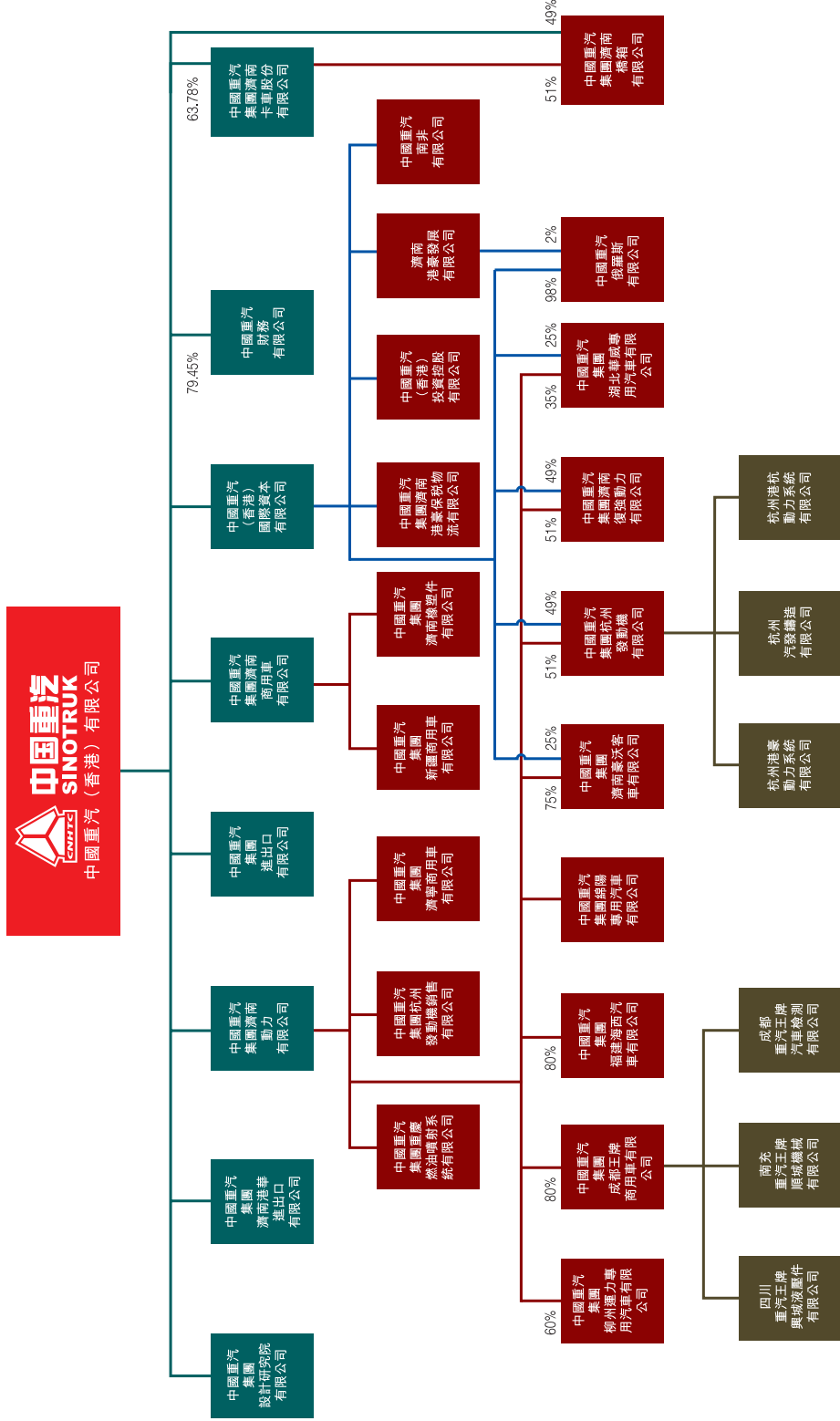
公關顧問

匯思訊中國有限公司
電話：(852) 2117 0861
電郵：sinotruk@christensenir.com

組織架構

組織架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除另有說明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為其直接控股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業務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重卡製造商之一，專營研發及製造重卡、輕卡以及客車及相關主要總成及零部件。重卡乃本集團的主要產品。本集團產品廣泛服務於基礎設施、建築、集裝箱運輸、物流、礦山、鋼鐵及化工等行業的客戶群。

本集團以整車製造為龍頭，並自製發動機、駕駛室、車橋、車架及變速箱等關鍵零部件及總成，是具有自主研發和製造能力、產業鏈完整的卡車製造商。本集團生產的發動機除滿足自身需要外，也向獨立第三方銷售卡車發動機及工程機械用發動機。本集團產品不僅在國內銷售，還向世界其它國家和地區銷售。

營運

本集團業務按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性質劃分成如下四個分部：

(i) 重卡分部

重卡銷售佔本集團收入最大部分。本集團主要產品系列包括SITRAK(汕德卡)、HOWO-T7H、HOWO-A7、HOWO、豪運、斯太爾王、斯太爾及豪瀚，每個系列再劃分為多個子系列，產品銷售面向不同的市場領域。此外，本集團也從事整車改裝及各類專用車製造。生產基地位於中國濟南。

(ii) 輕卡與客車分部

本集團輕卡主要有HOWO、黃河、福灤、王牌7系等系列產品，生產基地主要分佈於中國濟南、成都和福建；本集團客車產品為HOWO系列，產品涵蓋柴油客車、天然氣客車、無軌電車、校車等系列，滿足不同用戶需求。生產基地在中國濟南。

(iii) 發動機分部

本集團是中國少數具有生產重卡發動機能力的重卡製造商之一。本集團現在所生產絕大部分發動機滿足自身需要，但同時亦向獨立第三方銷售工程及施工機械用發動機。此外，本集團亦生產其他重卡主要總成及零部件，如變速箱及各類鑄鍛件。主要發動機生產基地位於中國濟南和杭州。

(iv) 財務分部

財務分部業務主要是向本集團及中國重汽集團成員單位提供金融服務，包括吸收存款、貸款、商業票據和銀行票據貼現以及汽車消費信貸業務。此外，也和銀企合作提供汽車消費信貸並開始建立汽車消費信貸網絡。目前已建立17個地區業務部，消費信貸業務已延伸到20多個省份，輻射到國內大部分地區。

主要股東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是中國重汽和MAN SE。中國重汽是一家中國國有重卡製造企業並間接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51%。MAN SE間接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25%加一股股份。MAN集團是歐洲領先的商用車、發動機及工程機械設備製造商，其二零一四年銷售收入約143億歐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球約有55,903名員工。



主席
馬純濟

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欣然提呈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年度報告及前景與策略。

回顧

二零一四年，在外需疲軟、國內投資增速下滑，尤其是房地產進入週期性調整等因素影響下，中國GDP增長7.4%，經濟增速呈放緩態勢。受此影響，中國重卡行業整車銷量同比減少，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統計資料，全行業重型卡車銷量74.4萬輛，同比下降3.89%。

回顧期內，本集團銷售重型汽車102,675輛，增加6.5%，實現營業額人民幣32,809百萬元，增加7.9%；經營溢利總額人民幣1,154百萬元，增加16.8%；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408百萬元，增加50.6%。

回顧期內，本集團更加注重將企業運行質量和效益放在突出位置，不斷加強內部管理，提高風險防範能力，全面開展降本增效活動、繼續優化產品結構、提升產品質量與技術水平，利用互聯網平台創新產品宣傳與營銷模式，企業綜合競爭力進一步增強，繼續保持良好運營態勢。

回顧期內，本集團產品結構更趨科學合理，由過去單一的重卡轉變為重、中、輕、客、特全系列產品格局基本形成；重型汽車由以自卸車為主向工程用車、公路用車、城市專用車並重轉變；產品技術由斯太爾平台向曼平台整體技術的提升轉變。產品質量、技術水平的提升促進企業形成發展新優勢。

回顧期內，中國重卡市場產品向中高端化發展趨勢明顯，本集團新推出的定位高端市場的SITRAK(汕德卡)產品成功導入市場，以其卓越的品質和良好的售後服務獲得市場認可，滿足了國內用戶對進口重卡的替代性需求，引領物流企業向高效運輸模式轉變，銷量不斷攀升。同時T系列新產品銷量同比大幅增長，客戶滿意度遠高於行業同類產品。新產品的成功上市，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產品影響力。此外，本集團產品結構調整效果明顯，牽引車產品銷售取得巨大突破，產品比重明顯提升，銷量同比增加30%以上，成為本集團新的增長點。

回顧期內，本集團積極實施國際化戰略，海外市場開拓業務進展順利。雖然世界經濟復蘇緩慢，中國出口增長乏力，本集團主要出口國家和地區尤其是新興市場經濟增長放緩，並受到當地政策法規及政局動盪等不利因素制約，但本集團通過不斷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響力，科學佈局營銷網絡，創新營銷模式，產品出口繼續保持增長。回顧期內，本集團出口重型卡車(含聯營出口)25,001輛，繼續保持國內重卡行業領先地位。

展望

展望二零一五年，世界主要經濟體將延續不平衡的發展態勢。中國經濟依然面臨較大的下行壓力，中國政府將採取靈活的宏觀調控政策，以應對不斷變化的經濟環境，同時全力推進各項改革措施，保持中國經濟穩定發展。儘管經濟形勢複雜多變，重卡行業的發展有很多不確定性，但新型城鎮化建設、城際物流網絡的發展、西部開發戰略的推進、「一帶一路」戰略與基建投資的啟動等積極因素都將為重卡行業帶來發展機遇。

在此形勢下，本集團將審時度勢，採取有效措施，不斷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與綜合實力，保持健康發展。本集團將深入開展「品牌、質量、效益升級年」活動，實現發展新突破；持續推進改革創新，加強內部管理，實現管理運營機制優化與企業運營效率新升級；繼續推進降本增效，實現經濟效益水平新升級；繼續實施品牌戰略，實現市場結構優化；堅持質量第一要務，實現產品質量新升級；繼續創新營銷模式，加強營銷網絡質量建設，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加大國際市場開拓力度，實現企業國際化升級，擴大產品海外出口；繼續加強與德國曼公司的合作，不斷開拓和擴大雙方的合作領域。

股息

董事局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派發末期每股股息港幣0.06元。

致謝

本人謹藉此代表董事局對全體股東的大力支持和信任表達謝意，同時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的貢獻及努力。

馬純濟
主席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市場概要

二零一四年，受國家宏觀經濟形勢影響，中國重卡市場需求小幅下滑，總體呈前高後低走勢。在中國「新常態」經濟運行環境下，中國重卡行業也呈現新特點，受固定資產投資增速放緩以及採掘業低迷，以自卸車為主的工程用車市場出現嚴重萎縮；得益於國內消費的增長以及城際物流的發展，貨物周轉量增加拉動了以牽引車為主的公路用車的需求，市場比重提高，成為重卡行業需求增長的主要動力；此外，受國IV排放標準實施帶來的重卡產品技術升級以及物流用車的大幅提升，導致產品的市場需求逐漸向大馬力、輕量化、中高端和智能化的趨勢轉型。

經營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產品結構、市場定位以及生產佈局更加科學合理，以重卡為主，輕卡、客車等全系列商用車全面發展。本集團根據市場需求特點，從追求發展「規模、速度、數量」向追求「品牌、質量、效益」方向轉變，在中國重卡行業增速下滑的形勢下，本集團連同母公司實現了銷量和市場份額的雙增長，經濟效益指標大幅提升，企業保持良好運營態勢，本集團產品結構調整與降本增效等發展策略效果顯現。



重卡分部

回顧期內，本集團重卡銷售102,675輛，同比增長約6.5%；重卡分部總收入人民幣28,276百萬元，同比增長7.9%。

國內業務

本集團大力實施品牌戰略，產品技術、質量及營銷服務水平不斷提升，市場競爭力進一步增強。

本集團在調整產品結構方面實現較大突破，牽引車產品銷量比重進一步提升；載貨車、專用車產品成功導入曼技術平台產品，並成為本集團產品市場新亮點；自卸車、攪拌車等工程用車及專用車產品憑藉質量與技術優勢，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本集團更加注重產品質量，嚴格實行新產品實驗驗證程序，確保了新產品成功導入市場：新推出的高端重卡品牌SITRAK(汕德卡)獲得市場高度認可，銷量超過1,000輛；T系列產品客戶滿意度遠高於行業同類產品，銷量不斷攀升，已達5,000多輛。新產品的成功導入市場將不斷提高本集團產品市場影響力，成為企業新的盈利增長點。

回顧期內，本集團不斷加強營銷模式創新與營銷網絡建設及完善工作，更加注重營銷網絡質量的提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共有871家經銷商銷售本集團重卡產品，其中4S店261家，品牌專營店162家；1,628家服務站為本集團重卡產品提供優質的售後服務；150家改裝企業提供重卡產品相關改裝服務。各產品系列營銷網絡體系進一步健全。



國際業務

二零一四年，世界經濟總體呈弱復蘇態勢，不同經濟體經濟走勢不一。受世界經濟復蘇緩慢、貿易保護及中國低成本比較優勢不斷削弱等因素影響，中國出口進一步放緩。

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出口市場表現不盡相同，東南亞市場出口穩步增長，非洲國家市場總體穩定，其他區域受當地政局動盪、貿易法規等因素影響，產品出口出現不同程度下滑。面對複雜多變的國際市場環境，本集團積極採取措施，樹立國際品牌形象，通過不斷鞏固和發展傳統市場，積極開拓新興市場，建立和完善營銷網絡，提升售後服務水平、創新境外合作模式等，促進產品出口。回顧期內，本集團出口重卡(含聯營出口)25,001輛，同比增長1.7%，實現出口收入(含聯營出口)人民幣7,247百萬元，同比增長3.9%。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70多個國家發展一級經銷商160家，並協助海外經銷商建立各級服務網點共計365個、各級配件網點共計358個。

輕卡及客車分部

回顧期內，本集團銷售輕卡52,361輛，同比增加26.4%，銷售客車1,386輛，同比增長0.4%。回顧期內，本分部總收入人民幣3,605百萬元，同比增長25.6%。

回顧期內，本集團輕卡業務進展順利。濟南輕卡部重視品牌建設，堅持產品中高端定位，始終把產品質量放在第一位，同時進行產品結構調整，加強細分市場開發與營銷網絡提升建設，促進產品的市場推廣，使HOWO輕卡逐漸得到用戶的認可，同時利用本集團成熟的汽車金融業務模式及推廣手段，向用戶提供融資服務，促進產品銷售，銷量同比大幅增長。中國重汽集團成都王牌商用車有限公司根據市場需求，及時進行產品結構調整，加快對搭載曼技術發動機產品及新能源汽車的導入，注重網絡能力培養及形象提升，輕微卡平穩增長，新能源汽車及專用汽車銷量快速提升。在行業市場低迷、銷量下滑的情況下，實現了產品銷量穩定增長。中國重汽集團福建海西汽車有限公司加強營銷隊伍及營銷網絡建設，促進新產品的銷售，也取得了新的發展。

回顧期內，本集團客車產品銷量保持增長。本集團客車市場開發定位主要以新能源客車、校車、曼技術客車三大類型為主，通過不斷加大研發投入，實現產品向中高檔平台的全面切換。本集團繼續提升豪沃客車產品品牌的影響力和知名度，大力發展和完善營銷網絡；通過產



品生產過程質量管理控制、提高生產工藝水平、強化生產線流程管理及健全採購物流體系等措施，不斷提升客車產品品質；強化營銷隊伍建設，及時了解與反饋客戶需求，進一步提升售後服務水平；加強傳統區域市場與海外市場的開拓和潛力市場的培育，加大新能源客車的宣傳，促進了客車的銷售。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本集團出口南美洲160台客車順利交付，這將促進本集團在其他海外市場的開拓。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本集團國內共有輕卡經銷商801家，其中4S店30家，品牌店36家；1,585家服務站提供輕卡產品售後服務；32家改裝企業提供輕卡產品相關改裝服務。本集團國內共有客車經銷商43家，45家服務站提供客車產品售後服務。



發動機分部

本集團致力於發動機技術研發，強化質量控制，不斷提升產品品質，為用戶提供技術先進、可靠性高、燃油經濟性高的發動機產品。除滿足本集團裝車需要外，發動機生產也向關聯方及國內其它重卡、客車、工程機械製造商銷售。

回顧期內，發動機分部銷售發動機109,434台，增長6.0%，實現銷售收入(含零部件及自用)人民幣7,723百萬元，增加4.8%，其中發動機對外銷售額佔發動機分部總銷售額的14.0%，比上年的16.5%，減少2.5個百分點。

曼發動機本地化項目進展順利，適用於重型卡車、中重型卡車的發動機已經規模化生產。通過加強人員培訓、

提升曼發動機生產工藝水平，強化生產裝配過程質量控制，增強國產化產品質量和可靠性，優化了發動機與整車的匹配性能。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做好裝配於客車等產品的發動機試驗、驗證工作，擴大曼發動機技術的應用範圍。

技術改造

回顧期內，本集團資本性支出人民幣707百萬元，重大項目投資與建設主要圍繞國家重型汽車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建設，進一步提升產品工藝技術、質量水平，以及提高研發創新能力而進行。

研發實力

本集團始終堅持技術領先戰略，充分利用技術研發平台優勢，加大技術研發投入，加強技術研發與創新實力。同時通過與德國曼集團的合作，研發高品質和高技術水平的發動機、總成和整車，促進企業綜合競爭力進一步提升。回顧期內，本集團技術中心積極進行整車、關鍵總成、零部件的開發、實驗驗證、整車試製和匹配優化等工作248項。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連同母公司參與並制定中國重卡行業標準73項，授權專利3,045項，專利數量繼續保持國內重卡行業領先地位。

回顧期內，本集團可提供國四與國五排放標準2,168個型號產品供不同需求的用戶選擇。

財務分部

回顧期內，本集團財務分部外部收入較去年同期人民幣2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8百萬元，增幅為44.7%，至人民幣382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消費信貸規模的增長，貸款利息收入相應增加及票據貼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回顧期內，本集團不斷拓展和創新金融支持銷售的業務模式，充分利用國家政策支持以及本集團成熟的汽車金融融資服務平台，大力推行消費信貸和融資租賃等多種形式的汽車消費融資服務，滿足用戶貸款購車消費需

求，促進了本集團的整車銷售。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汽財務地區業務部已建立17個，消費信貸業務已延伸到20多個省份，輻射到國內大部分地區，汽車消費信貸網絡進一步完善。回顧期內，本集團通過消費信貸方式銷售整車6,169輛，同比增長0.4%。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重汽(香港)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國際資本公司」)在香港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重汽(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準備在非洲開展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動力有限公司與攀枝花運力汽車部件製造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中國重汽集團攀枝花礦用車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30百萬元。其中，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動力有限公司以貨幣出資人民幣9百萬元，佔股權30%，攀枝花運力汽車部件製造有限公司以貨幣出資人民幣21百萬元，佔股權70%。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簽署協議購買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重汽財務約0.6%的股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重汽財務的股權比例變更為80.1%。目前重汽財務正向有關政府部門辦理有關股權改變變更，並預計於二零一五年完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國際資本公司轉讓其持有中國重汽集團濟南橋箱有限公司49%的股權予本公司。

此外，國際資本公司成立中國重汽南非有限公司以準備在南非開展業務。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員工合計26,190名。本集團圍繞企業發展需求，不斷創新人力資源管理方式，積極吸引高級管理人員與技術人才，優化人力資源配置的質量和效率，為企業實現持續發展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本集團高度重視人才隊伍建設，注重人才培養與開發工作，持續推行公開競聘和擇優上崗選拔人才，引進高級管理人員與技術人才，進一步優化人才隊伍結構、提升員工素質；繼續完善員工職級浮動管理、落實績效考核晉級制度、非領導職務晉升制度，推行分配制度改革，調動員工積極性。此外，在一定程度上為保護公司的知識產權和其他重要的競爭利益，某些特定的僱員可能有資格獲得一定的退休後不競爭補償。



經營策略與展望

面對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經濟形勢與競爭日趨激烈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加強企業自身建設，適時調整經營策略，採取各項措施，促進企業健康發展。

- 一、繼續實施品牌戰略，不斷提升中國重汽品牌形象和市場影響力，切實根據市場需求，進一步優化升級產品結構。





二、大力創新營銷模式，創新商務政策，不斷完善國內營銷網絡體系，促進產品銷售。充分利用網絡信息平台開創新的營銷和宣傳方式；更加注重營銷網絡建設質量，進一步理順營銷體系，促進營銷資源整合，制定市場目標定位及有效營銷策略，展開全方位營銷；提升分品系、分車型的策劃水平，全面宣傳推廣產品；把握市場動向，及時有效實施重點產品導入政策；加強營銷及服務人員培訓，提升產品營銷與服務水平；在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創新金融支持銷售模式，促進整車銷售，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

三、繼續堅持國際化戰略，加大國際市場開拓力度。進一步樹立和提高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響力；加強境外營銷網絡建設，強化配件、服務的支撐能力；加強人才隊伍建設，提高營銷人員素質，加強國際市場開拓力度；強化國際市場售後服務工作，完善重點國家和地區市場的網絡建設；充分利用戰略機遇，積極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加強合作；繼續推進國際金融支持銷售等國際市場營銷模式創新工作，促進產品出口；積極加強弱勢市場開發，鞏固提升傳統市場，保持中國重汽在國際市場上的領先優勢；促進輕卡、客車出口。

四、繼續推進「品牌、質量、效益提升年」活動，深化企業改革，強化企業風險防範能力，提升企業效益水平，促進企業健康持續發展。堅持質量第一要務，建設和應用質量監控系統，進一步提高過程質量控制能力和水平，提升產品質量水平；堅持效益作為中心任務，加強內部管理，提升精益化管理水平，全面開展降本增效活動，優化資金結構，降低企業運營成本。

五、繼續加強與德國曼集團合作，全力做好雙方合作產品市場導入工作，並根據市場發展的需要，不斷開拓和擴大雙方的合作領域和範圍。

營業額、毛利與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為人民幣32,809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0,410百萬元增長人民幣2,399百萬元，增幅為7.9%，主要是由於重卡銷量增長。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5,536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091百萬元增長人民幣445百萬元，增幅為8.7%。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毛利率為16.9%，較二零一三年毛利率16.7%增長0.2個百分點。毛利增長主要是由於重卡銷量增長以及公司採取降本增效措施，降低採購成本和壓縮可控費用等所致。

分銷成本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分銷成本為人民幣2,280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238百萬元增長人民幣42百萬元，增幅為1.9%，低於收入增幅。二零一四年分銷成本佔本集團收入比為6.9%，較二零一三年7.4%下降0.5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加強質量管理，質量索賠費用佔比下降所致。

行政開支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406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075百萬元增長人民幣331百萬元，增幅為16.0%，高於收入增幅。二零一四年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入比為7.3%，較二零一三年6.8%增長0.5個百分點，主要是貿易應收賬項中的應收賬款增長，按照謹慎性原則計提壞賬準備增加；研發費用增長以及行政人員薪酬增長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05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10百萬元增長人民幣95百萬元，增幅為45.2%，主要是由於匯兌損益由淨虧損轉為淨收入所致。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350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9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5百萬元，降幅為11.4%。主要是由於壓縮借貸規模，利息支出減少。

所得稅費用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09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6百萬元，增幅為36.6%。主要是由於稅前溢利增長所致，但部分增長被確認為遞延稅項的稅務虧損增加抵消。

淨利潤和每股盈利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595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4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5百萬元，增幅為35.2%。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08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7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7百萬元，增幅為50.6%。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基本每股盈利為每股人民幣0.15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0.10元增長人民幣0.05元，同比增加50.0%。

貿易及消費信貸應收款項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由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組成。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0,499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7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379百萬元，降幅為24.3%；其中，應收賬款為人民幣6,849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82百萬元，增幅為32.6%而應收票據為人民幣3,650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1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061百萬元，減幅為58.1%。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周轉率為136.9天，同比減少11.5%，介乎於本集團信貸政策一般向客戶規定的三至六個月的信貸期內。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為不超過六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9,579百萬元，佔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的91.2%，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佔92.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消費信貸應收賬款淨額為人民幣1,773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2百萬元，增幅為10.1%。本集團財務分部的信貸期為1至3年。此外，消費信貸應收賬款是以由車輛作抵押和由經銷商及相關方提供擔保。

本集團每月檢討主要或償還風險較高客戶的償還進度並根據客戶商業、還款資訊等評估是否需計提減值準備。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5,681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46百萬元，現金流入淨額增加人民幣5,0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今年應付帳款、應付票據增長以及現款返利政策調整，現款回款加快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406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37百萬元，現金流出淨額增加人民幣69百萬元，主要是進行金融資產投資唯其部分增幅被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消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2,837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261百萬元，現金流出淨額增加人民幣1,57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償還本公司人民幣債券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6,440百萬元和銀行承兌匯票為人民幣3,600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年初增加人民幣2,436百萬元和銀行承兌匯票較年初減少人民幣5,076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包括長短期借貸及關聯方借貸）約為人民幣7,262百萬元，資本負債比率（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為16.4%（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均為以人民幣結算（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8%為人民幣借貸）及大部分借貸是以銀行優惠的浮動利率計息及須於一至三年內償還。此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1.4（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授信額度為人民幣34,984百萬元，已使用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6,788百萬元。金額為人民幣1,218百萬元的保證金及銀行存款用於授信額度抵押。此外，重汽財務就其金融業務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準備金為人民幣1,117百萬元。本集團以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配合持有資金滿足日常流動資金需求，並通過從供應商申請的較長還款期、從銀行充足的承諾融資和發行票據包括短期商業承兌匯票和銀行承兌匯票，提高資金的靈活性。

財務管理及政策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由財務部負責。本集團財務政策的主要目標之一是管理外匯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的理財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活動。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折合約人民幣214百萬元等值的外幣受限制銀

行存款、人民幣1,611百萬元等值的外幣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人民幣610百萬元等值的外幣應付款項和人民幣78百萬元等值的外幣應付關聯方款項外，本集團大部分的資產與負債均以人民幣結算。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1,246百萬元，較上年末人民幣20,812百萬元增長人民幣434百萬元，增幅為2.1%。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市值為人民幣9,431百萬元（以已發行股本2,760,993,339股，收市價：每股4.33港元，港元兌人民幣0.78887計算）。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預測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預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告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或然負債、法律訴訟及潛在訴訟

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介入可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訴訟和其他法律程式。本集團估計所有法律訴訟的索償總額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法律索償撥備。

執行董事

馬純濟，6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局主席。馬先生為高級經濟師，擁有三十多年的政府、企業管理及策略規劃經驗。於一九九五年，馬先生畢業於中央黨校，取得經濟管理文憑。彼現任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副會長、中國國際商會副會長。第十屆、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馬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加入中國重汽。於二零零五年，馬先生獲國務院授予「全國勞動模範」稱號，於二零零六年獲頒發世界生產力科學院終身院士資格，於二零零七年獲得「濟南市明星企業家」稱號，於二零零八年獲得「山東省十大儒商」稱號，並於二零零九年獲得「輝煌60年中國十大汽車風雲人物」、「山東省一百位為新中國成立、建設做出突出貢獻的英雄模範人物」稱號。現任中國重汽董事長。加盟本集團前，馬先生曾任濟南市政府副市長、濟南市槐蔭區區長、濟南市經委主任、濟南市機械工業局副局長及濟南汽車配件廠廠長。

蔡東，5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蔡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持有江蘇工學院工學學士學位及南開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三年加盟濟南汽車製造總廠，領導研發、生產及市場推廣工作。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獲得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和中國企業管理科學基金會聯合頒授的「全國優秀企業家」稱

號，於二零一三年二月獲濟南市科學技術最高獎。蔡先生曾任中國重汽技術中心主任。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蔡先生亦曾擔任中國重汽董事、總工程師及總經理。

童金根，5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兼總經濟師。於一九八九年，童先生畢業於中國清華大學，獲授工學碩士學位。童先生為具有二十多年汽車業企業管理及業務規劃經驗的高級經濟師，於一九八三年加盟濟南汽車製造總廠，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任中國重汽總經濟師、董事。童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六年間曾任濟南汽車製造總廠企管處副處長；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間曾任中國重汽銷售部門副經理。

王善坡，5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工程師。王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中國吉林工業大學，獲工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中國山東工業大學，獲工學碩士學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畢業於江蘇大學，獲工學博士學位。彼為工程技術應用研究員，並具有二十多年汽車研發與工程經驗，於一九八四年加盟中國重汽，曾任中國重汽總工程師。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間，王先生曾任中國重汽集團濟南技術中心有限公司主任。

孔祥泉，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和本集團財務總監。於一九八九年，孔先生畢業於中國武漢工學院（現稱武漢理工大學），獲管理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中國大連理工大學，獲授管理學碩士學位。孔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至今任濟南港豪發展有限公司監事。孔先生為高級會計師，並於二零一一年被山東省選拔為首批高端會計人才。孔先生具備豐富的財務管理經驗、企業重組和跨境融資經驗。於二零零三年加盟中國重汽。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孔先生曾任中國重汽財務部副總經理及財務部總經理。二零零六年後，孔先生曾任本集團財務部總經理、財務副總監。孔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二年曾任中國重汽財務有限公司監事長，及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曾任中國重汽集團進出口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加盟本集團前，孔先生在中國輕騎集團有限公司從事綜合行政管理及財務管理工作。

劉偉，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商用車行業具有豐富經驗。劉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中國武漢工學院（現稱武漢理工大學）汽車系內燃機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其獲得中國山東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劉偉先生擔任本公司國際市場銷售總監。加入本公司前，劉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重汽集團多個技術及管理職務，包括技術中

心產品試驗處科長、汽車檢測中心主任、技術中心副主任、主任。其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六月擔任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卡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擔任中國重汽集團董事。

劉培民，4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在汽車行業具有豐富經驗。劉培民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六月獲得中國太原機械學院（現稱中北大學）鑄造工藝與設備專業學士學位。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劉培民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總監。加入本公司前，劉培民先生曾擔任中國重型汽車集團公司（「中國重汽集團前身」）及中國重汽集團多個管理職務。其於一九九零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任中國重汽集團前身的辦公室主任及四川汽車製造廠（中國重汽集團前身的附屬公司）副廠長，及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四月任中國重型汽車集團銷售公司（中國重汽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總經理，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任中國重汽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重汽集團專用汽車公司董事長，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其擔任中國重汽集團總經理助理。劉培民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四月擔任中國重汽集團前身的董事及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擔任中國重汽集團董事。

Franz Neundlinger(「**Neundlinger先生**」)，5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商用車行業擁有豐富經驗。Neundlinger先生於一九七零年至一九七四年在奧地利的Professional School Steyr學習，並於一九七七年至一九七九年間參加WIFI Institute Austria的夜校，主修工業與機械工程。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MAN SE集團，目前任職於MAN Truck & Bus Österreich AG(MAN Truck & Bus AG的全資附屬公司，而MAN Truck & Bus AG則為MAN SE的全資附屬公司)。一九七六年至一九八二年間，Neundlinger先生則為Steyr Daimler Puch AG(奧地利一家領先商用車生產商)的機械師，負責組裝及改裝專用車。一九八三年至一九八七年間，彼為Steyr Daimler Puch AG的高級經理，負責管理海外售後項目。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三年間，Neundlinger先生出任Steyr Trucks Austria(一家商用車輛製造商)主管職務，負責監督歐洲市場的售後策略。Neundlinger先生於一九九四年開始負責在中國的Steyr Trucks Austria卡車製造技術轉讓項目。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間，彼亦為MAN Truck & Bus AG中國代表辦事處的首席代表，負責在中國的業務活動。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間，Neundlinger先生為MAN Truck and Bus (China) Ltd. (MAN Truck & Bus AG的附屬公司)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總監。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間，彼為MAN Force Trucks Pvt. Ltd.(MAN Truck & Bus AG的共同控制實體及印度一家商用車製造及分銷商)的副總裁，負責主要客戶業務及應用工程。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彼加入中國重汽集團進出口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與MAN集團合作項目的售後及產品管理。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Neundlinger先生擔任位於北京的MAN Truck and Bus (China) Ltd. 發動機銷售及產品管理總監。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Neundlinger先生獲本公司委任為協調合作項目的高級職員。

非執行董事

Georg Pachta-Reyhofen(「**Pachta-Reyhofen博士**」)，59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MAN SE的首席執行官。MAN SE擁有本公司主要股東MAN Finance and Holding S. A.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彼還擔任MAN Diesel & Turbo SE、MAN Truck & Bus AG和MAN Latin America Indústria e Comércio de Veículos Ltda監事會成員。Pachta-Reyhofen博士畢業於維也納科技大學，擁有機械工程學位及工程學博士學位，隨後又獲得技術科學博士頭銜。Pachta-Reyhofen博士於一九八六年加盟MAN集團。自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彼在MAN Türkiye A.S. 供職，擔任技術總監，並於一九九八年加入其執行董事局，負責開發、品質保證及物流事宜。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彼出任MAN Truck & Bus AG紐倫堡工廠的發動機開發總監。Pachta-Reyhofen博士於二零零一年成為MAN Truck & Bus AG的執行董事局成員，負責其技術及採購活動和由二零一零年一月到二零一二年八月為其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期間，彼擔任MAN Diesel SE執行董事局主席。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彼擔任MAN SE的首席執行官。

Anders Olof Nielsen(「**Nielsen先生**」)，52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MAN Truck & Bus AG的首席執行官。Nielsen先生曾於瑞典Linköping University轄下技術學院修讀工業經濟學。自一九八七年起，Nielsen先生於瑞典的Scania AB任職。於一九九七年成為Scania AB於瑞典Oskarshamn的駕駛室生產廠經理前，他曾由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管理瑞典Sibbhult的變速器生產廠。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Nielsen先生擔任巴西Scania Latin America Ltda的技術總監一職。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Nielsen先生擔任高級副總裁，於

瑞典負責 Scania AB 的底盤及駕駛室生產，並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九月擔任 Scania AB 的執行委員會成員，出任生產及物流總監。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Nielsen 先生一直擔任 MAN Truck & Bus AG 的首席執行官。

Jörg Astalosch (「Astalosch 先生」)，42 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MAN Truck & Bus AG 的監事會成員和 Volkswagen AG 監事會主席辦公室主管。彼持有西班牙 University of Navarra 轄下 IESE Business School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取得德國 Osnabrück 技術學院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及德國 Wolfsburg-Wolfenbüttel 技術學院經濟科學學士學位。Astalosch 先生自一九九五年起於 Volkswagen AG 擔任多個職位，彼自一九九九年擔任 Volkswagen AG 的行政總裁助理。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彼為 Volkswagen AG 監事會主席辦公室主管。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彼為 Audi of America 及 Audi Canada 監控部主管。於二零零七年，彼為 Ingolstadt 的 Audi AG 行政總裁辦公室主管。彼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再度出任 Volkswagen AG 監事會主席辦公室主管。Astalosch 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為 MAN SE 的全資附屬公司 MAN Finance International GmbH 的諮詢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Astalosch 先生為 MAN Truck & Bus AG 的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出任 MAN Truck & Bus AG 的監事會成員和 Volkswagen AG 監事會主席辦公室主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60 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中國廈門大學，取得經濟學(會計學)碩士學位，於一九八五年取得廈門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一年在加拿大 Saskatchewan 大學商學院取得(會計學)理學碩士學位。彼為美國註冊會計師(AICPA)、中國註冊會計師(CICPA)及澳大利亞註冊管理會計師(CMA)。現任澳門科技大學商學院院長。林博士曾任多倫多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Touche Ross International, 現名「德勤」)審計員。彼於一九八三年至今，先後執教於廈門大學，加拿大 Lethbridge 大學，香港大學，香港浸會大學。彼為美國會計學會、國際會計教學及研究學會、香港會計教授會及多個會計學術團體之會員。林博士亦為多部關於會計學專業著作的作者。林博士現時亦為兩間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165)和華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700)。彼於二零一二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為鄭州煤礦機械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股票代碼：0564)。

歐陽明高，5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教授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丹麥科技大學(Technical University of Denmark)，取得工學博士學位。歐陽教授為國家認可的汽車技術及車用能源戰略發展專家之一。現任全國政協常務委員、中國清華大學學術委員會副主任、汽車安全與節能國家重點實驗室主任，兼任中國汽車工程協會副理事長，發動機分會主任委員。具備豐富的汽車動力系統研發經驗，曾參與取得四十多項專利。歐陽教授的科技成果獲得多個獎項，包括「國家技術發明二等獎」、「何梁何利科學技術創新獎」等。

陳正，6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中國北京工業大學，並獲機械工程學士學位。陳先生於機械設計及汽車工程範疇具備三十多年經驗，曾任中國汽車零部件工業公司技術處副處長、中國汽車工業總公司國際合作部經理、中國汽車工業進出口公司副總經理及中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

盧秉恒，7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教授現為中國西安交通大學教授兼博士生導師，並為中國西安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學院院長及中國工程院院士。盧教授先後於一九八二年六月及一九八六年六月取得西安交通大學機械工程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盧教授於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八年以及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二年分別任職西安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學院講師及副教授。彼曾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擔任西安交通大學先進製造技術研究所所長，同時，自一九九三年起，彼亦為中國教育部快速成形製造中心主任，並於二零零六年起擔任中國快速製造國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自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起至今，盧教授為陝西恒通智能機器有限公司董事長，陝西恒通智能機器有限公司主要研製、生產和銷售各種型號的激光快速成型設備、快速模具設備及三維反求設備。自二零零八年起至今，盧教授為蘇州秉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蘇州秉創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研製、生產和銷售快速製造裝備，為企業快速製造進行服務。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至今，盧教授為西安瑞特快速製造工程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長，西安瑞特快速製造工程研究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快速成型設備與技術、快速模具製造設備與技術及高速加工機床的研製、生產和銷售工作。盧教授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出任洛陽軸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046)的獨立董事。

楊偉程，68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為中國合資格律師，現為中國山東省山東琴島律師事務所主任及山東省人民政府參事。楊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中國山東大學，主修歷史。楊先生曾於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一九九四年二月間出任青島市司法局副局長。楊先生曾於一九九九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間任中華全國律師協會副會長。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間任山東省律師協會會長。楊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中國司法部授予「全國十佳律師」稱號，並曾當選第十屆、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全國人大代表。楊先生現任上海加冷松芝汽車空調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454)獨立董事、山東華泰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308)獨立董事及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600)以及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68.hk)監事。楊先生亦曾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間出任山東登海種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2041)的獨立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間出任青島金王應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2094)的獨立董事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間出任聯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2250)的獨立董事，該三家公司均為深交所上市公司。

黃少安，5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教授現任中國教育部長江學者計劃特聘教授及中國山東大學經濟研究院(中心)院長，負責該院的研究、教育及日常工作。黃教授亦為國務院學位委員會理論經濟學學科組專家和國家社科基金評審專家。黃教授是中國山東大學

產權研究所和經濟研究院(中心)創始人以及《制度經濟學研究》雜誌創辦者。彼亦為產權理論、制度經濟學、法經濟學研究及學科建設等範疇的主要組織者及領導者之一。黃教授於一九八二年七月畢業於中國邵陽學院，並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自中國廈門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七年在中國邵陽市委黨校被聘為講師，並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在山東大學被聘為教授。彼於一九九九年入選中國國家人事部百千萬人才工程第一、二層次人選；二零零零年入選國家教育部優秀跨世紀人才；二零零一年獲全國高校優秀青年教師獎(教學和科研獎勵計劃)、二零零四年孫治方經濟學獎和中國農村發展研究獎以及二零零六年獲評為中國教育部長江學者。黃教授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擔任三聯商社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898)獨立董事、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擔任山東天業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濟南百貨大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807)獨立董事、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聘監事、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華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同人華塑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509)獨立董事以及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擔任齊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公司秘書

童金根，本公司公司秘書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有關童先生資歷請參閱文「執行董事」一段。

郭家耀，50歲，本公司公司秘書兼財務總監。郭先生於知名的國際審計公司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近七年審計經驗，另具十多年聯交所上市公司財務及會計經驗。郭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局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問責性及營運之透明度，並不時加強內部監控制度，確保符合股東的期望。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未成立提名委員會。根據章程細則第81條，董事局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增加董事人數。在評估新董事的提名時，董事局會考慮被提名人的相關經驗、專業及教育背景及可為本公司帶來的潛在貢獻。董事局負責提名委員會所有上市規則要求的職能。

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第3.11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委任Franz Neundlinger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後，董事局成員總人數為十六人，其中包括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要求的董事局成員總人數三分之一。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委任黃少安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局成員總人數為十七人，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六人，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委任足夠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但未符合上市規則第3.11

條要求的在規定時間內委任足夠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

董事局

全面問責

董事局須對股東負責。在履行其企業責任時，本公司每名董事均須以股東利益為依歸，克盡其職追求卓越成績，並按法規所要求的技能，謹慎盡忠地履行其董事誠信責任。

董事局職責及授權

董事局負責制訂整體政策及業務方向，監察企業內部控制及業績表現。執行董事授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營運並於本集團之監控及委任架構下作出營運及業務方面之決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寶貴意見及建議，供董事局考慮及議決。

董事局已將其若干職能授權予董事局轄下各委員會，有關詳情載於下文。特定保留予董事局決定的事項包括提名新董事評估、審批財務報表、股息政策、重要會計政策、重大合約、公司秘書及外聘核數師等重要職位的委聘、董事局轄下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主要公司政策如紀律守則等。

董事局的組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局由十七位董事組成包括八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每位董事履歷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局主席為馬純濟先生而總裁為蔡東先生。他們各有界定的個別職責。主席主要負責領導董事局，使董事局有效運作，確保董事局及時處理關鍵事項，為本公司提供策略性指引，並肩負確保公司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的首要責任。總裁連同其他執行董事則負責本公司日常業務的管理及有效地實施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政策。

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八位執行董事包括馬純濟先生、蔡東先生、童金根先生、王善坡先生、孔祥泉先生、劉偉先生、劉培民先生和Franz Neundlinger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位非執行董事包括Georg Pachta-Reyhofen博士、Anders Olof Nielsen先生和Jörg Astalosch先生。

Pachta-Reyhofen博士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起為期三年；Nielsen先生和Astalosch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等的任期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起為期三年。各合約可由合約任何一方以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獨立性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林志軍博士、歐陽明高教授、陳正先生、盧秉恒教授和楊偉程先生和黃少安教授。

林志軍博士、歐陽明高教授和陳正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等的任期由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起為期三年；盧秉恒教授和楊偉程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等的任期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六日起為期三年；黃少安教授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等的任期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各合約可由合約任何一方以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憑藉林博士過往擔任核數師的工作經驗及在金融及會計方面的學術背景，本公司認為林博士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會計及金融專業知識。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本公司亦已接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局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所界定的獨立身份。

委員會

董事局設立執行委員會、戰略及投資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激勵計劃委員會，各委員會分別承擔不同職責。該等委員會詳情載於如下。

出席董事局和委員會會議次數

於回顧期，各位董事出席以下會議的次數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會議次數(附註一)					
	常規全體 董事局會議	執行 委員會會議	戰略及投資 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2014年股東 周年大會
執行董事						
馬純濟先生	4/4	3/3	2/2			1/1
蔡東先生	4/4	3/3	2/2			0/1
童金根先生	4/4	3/3		2/2		1/1
王善坡先生	4/4	3/3	2/2			0/1
孔祥泉先生	4/4	3/3				1/1
劉偉先生(附註二)	2/2	0/0		0/0		0/0
劉培民先生(附註三)	2/2	0/0				0/0
Neundlinger 先生	4/4	3/3	2/2			0/1
非執行董事						
Pachta-Reyhofen 博士	4/4					0/1
Nielsen 先生	4/4					0/1
Astalosch 先生	4/4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4/4			2/2	3/3	1/1
歐陽明高教授	4/4		2/2		2/3	0/1
陳正先生	4/4			2/2	3/3	1/1
盧秉恒教授	4/4		2/2			0/1
楊偉程先生	4/4			2/2		0/1
黃少安教授	4/4		2/2			0/1
前任董事						
韋志海先生(附註四)	2/2	3/3		2/2		0/1
王浩濤先生(附註五)	2/2	3/3	1/2			0/1

附註一：於回顧期內，激勵計劃委員會並未召開會議。

附註二：劉偉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被委任為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成員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其在任期間，董事局召開兩次常規全體會議、沒有召開執行委員會會議和薪酬委員會會議及沒有舉行股東大會。

附註三：劉培民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被委任為執行董事和執行委員會成員並於其在任期間，董事局召開兩次常規全體會議、沒有召開執行委員會會議及沒有舉行股東大會。

附註四：韋志海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辭任為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成員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其在任期間，董事局召開兩次常規全體會議、執行委員會召開三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及舉行一次股東大會。

附註五：王浩濤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辭任為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成員和戰略及投資委會成員並於其在任期間，董事局召開兩次常規全體會議、執行委員會召開三次會議、戰略及投資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及舉行一次股東大會。

董事局會議

本公司每年一般召開四次常規全體董事局會議或當有需要時召開更多會議，於回顧期，已召開四次常規全體董事局會議，其中審議、考慮和批准以下主要議題：

- (1) 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報及相關業績公告、通函和文件，召開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周年大會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 (2) 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及相關業績公告和文件；
- (3) 審議二零一三年年度關連交易；
- (4) 由審核委員會建議於二零一四年股東周年大會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 (5) 建議支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6) 本集團經營和財務工作報告；
- (7) 本集團經營計劃、財務和資本投資預算；
- (8) 審核委員會報告事項其中包括內控報告及風險管理報告評估；
- (9) 韋志海先生和王浩濤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和委任劉偉先生和劉培民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 (10) 更改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的成員由所有不時委任的執行董事組成並負責執行董事局決策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委員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馬純濟先生、蔡東先生、童金根先生、王善坡先生、孔祥泉先生、劉偉先生、劉培民先生及Neundlinger先生。執行委員會主席為馬純濟先生。

在回顧期，執行委員會已召開三次並討論、審議以下議程：

- (1) 本集團經營與財務工作情況；和
- (2) 產品質量改進措施及實施情況。

戰略及投資委員會

戰略及投資委員會的主要工作為制定本集團中、長期策略計劃及業務發展策略包括對重大投資融資方案和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戰略及投資委員會由七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馬純濟先生、蔡東先生、歐陽明高教授、盧秉恒教授、黃少安教授、王善坡先生及Neundlinger先生。歐陽明高教授、盧秉恒教授和黃少安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馬純濟先生、蔡東先生、王善坡先生及Neundlinger先生為執行董事。戰略及投資委員會主席為馬純濟先生。

在回顧期，戰略及投資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並討論、審閱及審議以下主要議題：

- (1) 2015年度技改投資原則和主要投資內容；
- (2) 國家重型汽車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建設情況；和
- (3) 關於公司2015年資本性支出預算的議案。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並對董事局就其薪酬提供建議，包括制定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薪酬委員會亦監察本集團向董事提供的薪酬及其他福利。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正先生、林志軍博士、楊偉程先生、童金根先生及劉偉先生。陳正先生、林志軍博士及楊偉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童金根先生及劉偉先生為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陳正先生。薪酬委員會之最新權責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在回顧期，薪酬委員會已召開二次會議並討論、審閱及審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執行董事的委任及薪酬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重新評估財務及會

計政策、審閱半年度報告、年度報告及帳目等。此外，審核委員會負責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並向董事局提供建議、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處理任何有關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與外聘核數師就核數事項進行溝通。審核委員會之最新權責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查閱。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林志軍博士、歐陽明高教授及陳正先生。林志軍博士、歐陽明高教授及陳正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林志軍博士。

在回顧期，審核委員會已召開三次會議並討論、審閱及審議以下主要議題：

- (1)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年度審計計劃；
- (2) 核數師就有關二零一三年年度審計進度等滙報；
- (3) 就有關本集團二零一三年財務報告審計事項和二零一四年中期財務報告審閱事項給審核委員會的報告；
- (4) 二零一三年年報、二零一四年中報及相關初步業績公告；
- (5) 評估本集團財務報告系統和內控制度；

- (6) 本公司核數師的重新委任；
- (7) 本集團內部控制報告及風險管理報告；及
- (8)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機制。

企業管治功能

審核委員會亦須執行監管企業管治工作包括以下職責：

-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就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之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的守則條文的情況及在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董事局把企業管治功能由薪酬委員會改為審核委員會負責。

激勵計劃獨立董事委員會

激勵計劃委員會應由不時委任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負責選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局通過的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確定各計劃參與者的計劃股份數目，將被授予歸屬期及在歸屬期到期前確定的計劃股份以股份或現金支付。激勵計劃委員會自成立後並沒有召開會議。激勵計劃委員會主席將在第一次會議時選出。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激勵計劃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林志軍博士、歐陽明高教授和陳正先生。盧秉恒教授、楊偉程先生及黃少安教授尚未加入激勵計劃委員會並將在該委員會召開會議時委任為激勵計劃委員會成員。

董事的提名、委任、退休及重選

董事局負責定期檢討董事局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其多元化布局，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作出變動。其職責包括就選擇提名人士擔任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提出建議。

回顧期內，董事局已採納董事局多元化策略和已檢討並認為現時董事局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布局是適合的。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在本公司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現任三分之一的董事(倘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根據章程細則第83條任何為增加董事人數獲董事局委任的董事的任期僅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但屆時有資格再獲委任。

提名程序

董事局負責對董事提名。在審議委任董事事宜時，董事局考慮該獲提名人士之相關經驗、專業及教育背景等方面之資格及能力，和可為本公司帶來的潛在貢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明確詢問全體董事是否遵守標準守則，全體董事已確認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董事之培訓及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均恪守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責任，並與本公司之操守、業務活動及發展並進。董事持續得到規管及管治發展之最新信息。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專業發展課程及研討會，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訂立培訓記錄以協助董事記錄其參與之培訓。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期間，一些董事參與由盛德律師事務所（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進行的名為『新公司條例對香

港註冊公司及其董事的影響及關連交易』的培訓研討會而其他董事亦已收取該培訓資料。所有董事以書面確認其已於回顧期內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為董事的知識及技能。此外，於回顧期內，劉偉先生和劉培民先生出席由盛德律師事務所對其委任為董事的相關培訓。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只有底薪。執行董事除底薪外可獲取年度花紅，須根據市況、年內集團及個人表現而定。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反映本公司和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該年度的業績與現金流。

編制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已採納香港一般公認的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並貫徹運用合適的會計政策，做出合理審慎的判斷及估計。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核數師之報告職責載於本年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局整體負責維持本集團穩固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按守則條文所規定對本集團在回顧期內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檢討，檢討涵蓋本集團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並包括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是否充足、員工資歷、經驗、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

此外，內部法律監察審計部按持續基準檢討本集團之重大監控措施，並旨在週期性地監控本集團之所有重大業務。整體而言，內部審核旨在合理地向董事局保證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乃行之有效。

不競爭承諾

為了保障本集團利益，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中國重汽集團提出不與本集團競爭的承諾（「**不競爭承諾**」）。董事局已收到中國重汽遵照不競爭承諾提供的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書，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經過研究後，認為各方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付或應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其相關機構如下：

	人民幣千元
財務審計服務酬金：	14,227
其他服務酬金：	
某些附屬公司的內控審計	755
稅務專業服務	300
其他服務酬金總額	1,055
核數師酬金	15,282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童金根先生（彼亦為執行董事）和郭家耀先生。他們確認於回顧期間彼等獲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其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信息更改

自二零一五年一月，林志軍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受聘為澳門科技大學商學院院長。

Jörg Astalosh 先生，非執行董事，辭任 MAN Truck & Bus AG 財務總監一職，並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起，MAN Truck & Bus AG 監事會成員和 Volkswagen AG 監事會主席辦公室主管。

股東與投資者關係

通訊政策

董事局重視與投資者積極溝通，並提倡清晰的披露具透明度的報告，凡需披露的重大事項均會在公司和聯交所網站進行及時、準確、完整地披露，以保證股東的知情權和參與權。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連同有關的文件將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前最少20個工作日或其他股東大會舉行前最少10個工作日寄發予股東。該通告將載有以投票方式表決進行的程序以及建議決議案的其他相關數據。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證券部負責推動與投資者關係及增進溝通，以確保投資者能公平、及時取得本公司的信息以協助他們做出最佳的投資決定。為培養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關係，本公司於回顧期內參與多次單對單會面、投資者會議、路演及投資者參觀活動。分析員及基金經理可藉此等活動加深對本集團生產營運的認識。投資者及公眾亦可瀏覽公司網站 www.sinotruk.com 查閱本集團最新信息，該網站提供有關本集團財務表現及最新業務發展的資料。

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局及高級管理人員深明彼等肩負代表全體股東利益及提高股東回報之重任。董事局視股東周年大會為與股東直接溝通的重要機會。二零一四年股東周年大會已於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而外聘核數師亦出席該股東大會。董事局鼓勵全體股東參與即將舉行的二零一五年股東周年大會，屆時董事局成員和外聘核數師將會出席並回答問題。

股東權益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程序(「股東特別大會」)

任何一個或多個股東在遞交該申請書(定義見下)當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的5%(「請求人」)有權隨時向本公司董事局或公司秘書遞交申請(「申請書」)，要求董事局召開股東大會。

申請書需列明在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項。該申請書必須由相關請求人認證並交存在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102-2103室或以電郵至 generalmeeting@sinotruk.com，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如董事在申請書存放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妥為安排一次在召開會議通知書發出日期後28天內召開的會議，則該等請求人或佔全體該等請求人一半以上的成員，可根據新公司條例的相關規定自行召開會議，但如此召開的會議不得在上述存放日期起計3個月屆滿後舉行。

(2)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提案的程序

合資格股東(定義見下)可以在股東大會上提出提案或動議通過決議(「申請」)。「合資格股東」指：

(i) 任何於在提出該申請當日在處理該申請的股東大會上擁有不少於2.5%總表決權的股東；或(ii) 最少50名有相關表決權的股東。

在該申請中，須載明合資格股東姓名、他／她／他們持有的股份、聯繫信息、提出的決議，以及以不超過1,000字陳述在股東大會處理的決議或建議事項(「陳述」)。

該申請和陳述必須由合資格股東認證。如處理該申請的股東大會是股東周年大會，於不少於該股東周年大會6個星期前(或如在上述時間之後送抵本公司，該股東大會發出通知時)或如屬其他股東大會，不少於該股東大會7天前存放該申請及陳述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或以電郵至resolutionrequest@sinotrukhhk.com，收件人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如本公司正式收取已認證申請及陳述並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知一併發出，有關合資格股東無需支付傳閱陳述書的費用。其他情況外，相關合資格股東須於不少於處理該申請的股東大會7天前交納一定金額，能足額支付因根據新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的要

求向本公司的所有股東送達決議通知、有關通函或補充通函(視具體情況而定)及陳述而產生的費用。

(3) 向董事局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將其對董事局查詢及意見函連同其姓名及聯繫信息通過郵寄方式寄至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或通過電郵發送至boardenquiries@sinotrukhhk.com，收件人為公司秘書。董事局將儘快回復股東的查詢及意見。

章程文件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並無變動。

新公司條例

新公司條例於2014年3月3日生效。從新公司條例生效日期開始，本公司股份每股面值港幣0.10元視為已被廢除。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的條文將按新公司條例視為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除原載列已登記的股本款額及任何將本公司的股本分為款額固定的股份的條文因該條文已被視為刪除)。

免責聲明

「股東權益」一節的內容僅供參考及為符合披露規定而提供。有關資料不代表及不應被視為本公司向股東提供的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股東應就其股東權利徵詢彼等本身的獨立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本公司概不就股東因依賴「股東權益」一節的任何內容而引起的一切負債及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董事局欣然提呈其報告書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卡車貿易。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專營研發及製造重型、輕型卡車、客車及有關主要總成及零部件，包括發動機、駕駛室、車橋、車架及變速箱。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在回顧期內，集團之主要業務沒有重大更改。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經營分部表現，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經營業績及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回顧期之儲備詳情分別刊載於第63頁至第64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股息

董事局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6元（「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合計約港幣165,660,000元，惟須獲股東在二零一五年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本公司已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

的規定，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因此，本公司將以扣繳義務人身份在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時，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對於以非自然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等，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或其他適合百分比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對於中國居民企業、豁免機構或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其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的所得稅。

持作投資之物業

本集團持作投資之物業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回顧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情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於回顧期之股本變動情況刊載於第63頁至第64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前公司條例第79B條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748,776,000元。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慈善捐款約人民幣3,87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928,000元)。

借貸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業績及資產和負債概要載於第160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採納股份激勵計劃以承認員工包括執行董事和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但不包括非執行董事(「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吸引技術精湛

且經驗豐富的人員，通過向其提供獲得本公司股權的機會，鼓勵他們繼續為本集團工作並激勵他們致力於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和擴張。

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計，股份激勵計劃的有效期為三年。一個以股份激勵計劃為目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因此成立，名為激勵計劃獨立董事委員會並應由不時委任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通過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股份最多為10,000,000股股份(「股權計劃股份」)，股份激勵計劃受託人將在公開市場購買股權計劃股份。每份授出的股權計劃股份的歸屬期應不短於三年，歸屬期內每年擬歸屬的股權計劃股份數目應不超過構成該份股權計劃股份授出總數的33.4%。

如參與者接受授出股權計劃股份須向本公司支付相當於擬獎勵之股權計劃股份所對應股份的市場價值總額的金額作為對價。參與者已支付的對價不可退還。在歸屬時，參與者將不需要為收取股權計劃股份所對應的股份支付任何對價或，如果激勵計劃獨立董事委員會已作出決定，亦可收取現金付款。

自股份激勵計劃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沒有授出任何股權計劃股份。

有關股份激勵計劃詳情已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公告內。除上述股份激勵計劃外，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沒有其他購股權計劃。

董事

回顧期內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馬純濟先生(主席)
 蔡東先生(總裁)
 童金根先生
 王善坡先生
 孔祥泉先生
 劉偉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委任)
 劉培民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委任)
 Franz Neundlinger 先生
 韋志海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辭任)
 王浩濤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Georg Pachta-Reyhofen 博士
 Anders Olof Nielsen 先生
 Jörg Astalosch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歐陽明高教授
 陳正先生
 盧秉恒教授
 楊偉程先生
 黃少安教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委任)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83條及第84(1)條，馬純濟先生、孔祥泉先生、劉偉先生、劉培民先生、歐陽明高教授及陳正先生將在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惟有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董事。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附屬公司已訂立或擬訂立僱主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補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於回顧期內，馬純濟先生為中國重汽董事長，王浩濤先生為中國重汽副總經理兼董事，Pachta-Reyhofen 博士為 MAN SE 的首席執行官；Nielsen 先生為 MAN Truck & Bus AG 的首席執行官；Astalosh 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擔任 MAN Truck & Bus AG 的財務總監並且從二零一四年七月起為 MAN Truck & Bus AG 監事會成員；及 Neundlinger 先生任職於 MAN Truck & Bus Österreich AG。除於下列本董事局報告書中標題為關連交易一節下披露有關連交易和財務報表附註34的關聯方交易所披露的本集團與中國重汽集團之間及本集團與 MAN 集團的重大交易外，董事概無在回顧期或結束時存續並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履歷刊載於第20頁至第26頁。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認為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有關條例所述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又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附屬聯營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其他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年齡在18歲以下的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其他人仕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權益或淡倉且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有關條例所述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又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5%或以上權益的人仕(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A) 本公司

股東名稱	擁有人身份	權益的股份數目	持倉	持股量百分比
中國重汽(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408,106,603	好倉	51%
MAN Finance and Holding S.A.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690,248,336	好倉	25%

附註：

- 1) 中國重汽(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重汽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鑒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重汽被視作於中國重汽(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 2) MAN Finance and Holding S.A. 為一家於盧森堡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MAN SE擁有。MAN SE根據德國法例註冊成立，並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鑒於證券及期貨條例，MAN SE被視作於MAN Finance and Holding S.A.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B) 本集團成員

權益持有人名稱	身份	本集團成員名稱	持倉	持有權益百分比
柳州市運力資產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中國重汽集團柳州運力 專用汽車有限公司	好倉	40%
永安福迪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中國重汽集團福建 海西汽車有限公司	好倉	20%
成都大成功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中國重汽集團成都 王牌商用車有限公司	好倉	20%
隨州市華威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中國重汽集團湖北華威 專用汽車有限公司	好倉	4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仕（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權益或淡倉且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有關條例所述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又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5%或以上權益。

附有特定履行契諾的融資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及其他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一份融資協議（「人民幣9億元融資協議」）貸款人民幣900,000,000元為期24個月的定期貸款融資（「人民幣9億元融資」）。人民幣9億元融資協議的借款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全數償還。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中銀香港及其他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一份融資協議（「人民幣10億元融資協議」），連同人民幣9億元融資協議統稱為「融資協議」貸款人民幣1,000,000,000元為期36個月的定期貸款融資（「人民幣10億元融資」），連同人民幣9億元融資統稱為「融資」。

根據融資協議，倘中國重汽不再是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超過50%的實益擁有人(直接或間接)，則將構成違約。倘違約事件持續發生，則融資協議代理人可向本公司發出通知(a)取消融資，而該融資就此須被即時取消；(b)宣佈融資項下已作出或將作出的全部或部分貸款或該貸款暫時尚未償還的本金額(「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根據融資協議及融資協議代理人和本公司指定為融資文件的其他文件項下應計或未償還的所有其他款項須即時到期及償付，而該貸款及其他款項就此須即時到期及償付；及／或(c)宣佈所有或部分貸款須按要求償付，而該貸款須按代理人的要求即時償付。

管理合約

回顧期內並無仍然存在或存續涉及本公司及本集團全部或大部分業務的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貨商所佔採購及銷售百分比如下：

採購

—最大供貨商	2.4%
—五大供貨商合計	10.7%

銷售

—最大客戶	2.4%
—五大客戶合計	10.3%

控股股東和最終控股公司—中國重汽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三大供應商中國重汽集團濟南投資有限公司、中國重汽集團青島重工有限公司和中國重汽集團大同齒輪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除上述披露所擁有權益外，本公司董事、彼等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概無於本集團主要客戶或供貨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於回顧期內本公司需申報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詳情載於下方並包含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的主要關聯方交易。

A. 需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1) 二零一五年綜合服務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營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為期三年
目的	: 中國重汽同意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物業管理、運輸、員工培訓、醫療服務及產品測試與改良服務等
代價	: 代價按下列基礎釐定: (a) 市價; 或 (b) 倘無市價, 則為成本加上合理利潤率, 合理利潤率將參照同類產品的平均利潤率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人民幣 204,000,000 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人民幣 97,572,000 元

有關二零一五年綜合服務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

2) 二零一五年物業租入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營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目的	:	中國重汽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包括租賃土地、辦公樓及廠房等租賃服務
代價	:	代價按下列基礎釐定： (a) 流通市價；或 (b) 如訂約各方未能確定流通市價，則按成本加合理的利潤率進行釐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人民幣 24,000,000 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人民幣 23,675,000 元

有關二零一五年物業租入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

3) 二零一五年物業出租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營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目的	:	本集團同意向中國重汽集團提供包括租賃土地、辦公樓及廠房等租賃服務
代價	:	代價按下列基礎釐定： (a) 流通市價；或 (b) 如訂約各方未能確定流通市價，則按成本加合理的利潤率進行釐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人民幣 13,000,000 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人民幣 7,801,000 元

有關二零一五年物業出租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

4) 二零一五年建設工程施工及項目管理服務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建設有限公司(「濟南建設」)，中國重汽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目的	: 濟南建設同意為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建設及項目管理服務
代價	: 代價按下列基礎釐定： (a) 市價；或 (b) 倘無市價，則按成本加合理的利潤率，合理利潤率將參照同類服務的平均利潤率而釐定或按當地政府指導價格。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人民幣 268,000,000 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人民幣 14,833,000 元

有關二零一五年建設工程施工及項目管理服務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

5) 二零一五年結算及吸收存款服務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營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 重汽財務，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
目的	:	重汽財務同意向中國重汽集團成員公司提供一系列財務服務包括結算服務及吸收存款服務
代價	:	以下服務代價按下列基準釐定： (a) 結算服務：免費；及 (b) 存款服務：該等存款的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標準利率釐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吸收存款服務的最高日結結餘：人民幣500,000,000元 吸收存款服務的利息開支：人民幣30,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吸收存款的最高日結結餘：人民幣455,873,000元 利息開支：人民幣3,254,000元

有關二零一五年結算及吸收存款服務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

6) 二零一五年銀行票據貼現及委託貸款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營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 重汽財務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為期三年
目的	: 重汽財務同意向中國重汽集團成員公司提供一系列財務服務包括銀行票據貼現服務及安排委託貸款
代價	: 以下服務代價參考當時當地市況並按下列基準釐定: (a) 銀行票據貼現: 貼現服務的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標準利率釐定; 及 (b) 安排委託貸款: 服務費按根據相關個別情況(包括貸款條款)釐定的比例收取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銀行票據貼現服務的最高日結結餘: 人民幣300,000,000元 利息及費用收入: 人民幣50,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最高銀行票據貼現日結結餘: 人民幣300,000,000元 利息及費用收入: 人民幣2,831,000元

有關二零一五年銀行票據貼現及委託貸款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

7) 技術服務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集團大同齒輪有限公司(「大同齒輪」)，中國重汽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動力有限公司(「濟南動力」)，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年期	: 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目的	: 大同齒輪同意向濟南動力提供生產及營運變速箱的技術開發服務，包括但不 限於提供新技術、生產程序以及供應有關變速箱技術的新產品和物料
代價	: 代價按下列基礎釐定： (a) 市價；或 (b) 倘無市價，則按成本加合理的利潤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 人民幣29,5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代價	: 人民幣27,194,000元

有關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

B. 非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性關連交易**1) 技術許可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訂約各方	: MAN Truck & Bus AG (MAN SE全資附屬公司, 作為許可方) 本公司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商用車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作為被許可方) 濟南動力(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作為被許可方)
年期	: 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六日止, 為期七年
目的	: (i) 授權使用有關完整TGA卡車、符合歐III、歐IV及歐V排放標準的D08、D20及D26發動機及相關零部件在中國的獨家及不可轉讓權利使用許可技術和專門技術; 及 (ii)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利用許可技術和專門技術製造的產品及技術提升型卡車的分銷、售後維護及服務使用許可技術和專門技術的權利
代價	: 85,000,000 歐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代價	: 85,000,000 歐元

有關技術許可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公告內及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通函內。

2) 二零一五年銷售整車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營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目的	:	本集團同意向中國重汽集團供應產品，包括卡車、底盤及半掛牽引車等
代價	:	代價按下列基礎釐定： (a) 市價；或 (b) 倘無市價，則為成本加上合理利潤率，合理利潤率將參照同類產品的平均利潤率釐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人民幣 872,000,000 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人民幣 391,644,000 元

二零一五年銷售整車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通函內。

3) 二零一五年採購整車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營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為期三年
目的	: 中國重汽集團同意將向本集團銷售產品, 包括改裝卡車等
代價	: 代價按下列基礎釐定: (a) 市價; 或 (b) 倘無市價, 則為成本加上合理利潤率, 合理利潤率將參照同類產品的平均利潤率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人民幣2,448,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人民幣1,344,992,000元

有關二零一五年採購整車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通函內。

4) 二零一五年銷售零部件協議

-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營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為期三年
- 目的 : 本集團將向中國重汽集團供應原料、總成及零部件及半製成品等
- 代價 : 代價按下列基礎釐定:
(a) 市價; 或
(b) 倘無市價, 則為成本加上合理利潤率, 合理利潤率將參照同類產品的平均利潤率而釐定。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人民幣2,194,000,000元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人民幣370,078,000元

有關二零一五年銷售零部件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通函內。

5) 二零一五年採購零部件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訂約各方	: 中國重汽(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營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年期	: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為期三年
目的	: 中國重汽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原料、總成及零部件及半製成品等
代價	: 代價按下列基礎釐定: (a) 市價; 或 (b) 倘無市價, 則為成本加上合理利潤率, 合理利潤率將參照同類產品的平均利潤率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上限	: 人民幣 2,410,000,000 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代價	: 人民幣 649,518,000 元

有關二零一五年採購零部件協議項下交易詳情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公告內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日本公司通函內。

上述所有持續關連交易並無超過相應上限金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 i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 及
- 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按照上市規則第14A.56段之規定, 董事局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的樣本基準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工作。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致函董事局確認：

- i 持續關連交易已獲董事局批准；
- ii 根據樣本基準，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貿易及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已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定價；
- iii 根據樣本基準，交易乃根據規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iv 持續關連交易金額概無超出有關年度上限。

充足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本公司之公開資料及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大量印製當日，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維持足夠公眾持股的數目。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就其重新委任的決議案將於上述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局命
主席
馬純濟

中國•北京，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羅兵咸永道

致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7至159頁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附表11第8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營業額	5	32,809,402	30,409,787
銷售成本	6	(27,273,250)	(25,318,995)
毛利		5,536,152	5,090,792
分銷成本	6	(2,280,186)	(2,237,779)
行政開支	6	(2,406,100)	(2,075,425)
其他收益－淨額	7	304,607	209,958
經營溢利		1,154,473	987,546
財務收入		77,598	83,715
財務費用		(427,843)	(478,968)
財務費用－淨額	9	(350,245)	(395,253)
除所得稅前溢利		804,228	592,293
所得稅費用	10	(209,269)	(152,738)
年度溢利		594,959	439,555
其他全面收益：			
<i>其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離職及退任後福利的重新計量		(5,730)	(5,410)
<i>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外幣財務報表之折算損失		(7,866)	(17,90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581,363	416,236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溢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08,032	271,387
– 非控制性權益		186,927	168,168
		594,959	439,555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4,436	248,068
– 非控制性權益		186,927	168,168
		581,363	416,23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的每股盈利 (每股以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和稀釋	13	0.15	0.10

第 66 頁至第 159 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應付股息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5	1,764,228	1,545,78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1,756,288	12,681,507
投資物業	17	188,974	180,023
無形資產	18	643,289	672,195
商譽		3,868	3,8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1,081,522	952,781
聯營公司的投資		8,967	2,3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522,453	423,897
		15,969,589	16,462,375
流動資產			
存貨	19	6,577,334	7,803,963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0	12,833,842	16,124,9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11,179	1,236
應收關聯方結餘	34(b)	25,333	16,51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8,775,515	5,288,229
		28,323,203	29,234,872
資產總額		44,292,792	45,697,247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面值	23	—	261,489
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23	—	16,455,535
股本及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23	16,717,024	16,717,024
其他儲備	23	(1,322,434)	(1,465,041)
留存收益：			
— 擬派末期股利	14	131,110	87,481
— 其他		3,645,178	3,524,672
		19,170,878	18,864,136
非控制性權益		2,075,501	1,948,236
權益總額		21,246,379	20,812,37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4	2,412,465	753,4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	28,918	29,870
離職及退任後福利	27	17,020	21,470
遞延收益	29	243,246	294,914
長期應付款		—	4,920
應付關聯方結餘	34(b)	—	85,268
		2,701,649	1,189,842
流動負債			
貿易、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26	14,556,737	13,810,802
即期所得稅負債		65,895	60,353
借貸	24	4,813,985	9,019,237
應付關聯方結餘	34(b)	555,447	448,276
其他負債撥備	28	352,700	356,365
		20,344,764	23,695,033
負債總額		23,046,413	24,884,875
權益及負債總額		44,292,792	45,697,247
流動資產淨額		7,978,439	5,539,83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3,948,028	22,002,214

董事

董事

第 66 頁至第 159 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5	16,327	16,3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535	56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28,095	—
附屬公司的投資	33 (a)	16,372,159	15,864,37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3 (b)	2,600,000	—
		19,017,116	15,881,289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3 (b)	94,851	4,044,245
應收股息		1,116,303	1,050,380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0	58,877	1,5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95,826	131,511
		1,365,857	5,227,658
資產總額		20,382,973	21,108,947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面值	23	—	261,489
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23	—	16,455,535
股本及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23	16,717,024	16,717,024
留存收益：			
— 擬派末期股利	14	131,110	87,481
— 其他		617,666	543,069
權益總額		17,465,800	17,347,574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4	1,585,765	—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3 (c)	541,138	27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0,320	68,369
借貸	24	749,950	3,692,728
		1,331,408	3,761,373
負債總額		2,917,173	3,761,373
權益及負債總額		20,382,973	21,108,947
流動資產淨額		34,449	1,466,28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9,051,565	17,347,574

董事

董事

第 66 頁至第 159 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贖回	資本儲備	其他	物業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任意儲備	合併儲備	折算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61,489	16,444,600	10,935	(3,672,258)	1,053	958,092	104,294	1,144,582	(57,719)	3,454,034	18,649,102	1,806,010	20,455,112	
年度溢利	—	—	—	—	—	—	—	—	—	271,387	271,387	168,168	439,55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5,410)	(5,410)	—	(5,410)	
離職及退休後福利的重新計量	—	—	—	—	—	—	—	—	—	(17,909)	(17,909)	—	(17,909)	
外幣財務報表之折算損失	—	—	—	—	—	—	—	—	—	—	—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17,909)	(17,909)	—	(17,909)	
與本公司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	—	—	—	—	
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股息，已支付	—	—	—	—	—	—	—	—	—	(33,034)	(33,034)	—	(33,034)	
向若干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	—	—	—	—	—	—	—	—	—	—	—	(25,942)	(25,942)	
與持有人交易總數	—	—	—	—	—	—	—	—	—	(33,034)	(33,034)	(25,942)	(58,976)	
轉撥儲備	—	—	—	—	—	74,824	—	—	—	(74,824)	—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61,489	16,444,600	10,935	(3,672,258)	1,053	1,032,916	104,294	1,144,582	(75,628)	3,612,153	18,864,136	1,948,236	20,812,37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 性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贖回	其他 資本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任意儲備	合併儲備	折算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61,489	16,444,600	10,935	(3,672,258)	1,053	1,092,916	104,294	1,144,562	(75,628)	3,612,163	18,884,136	1,948,236	20,812,372
年度溢利	—	—	—	—	—	—	—	—	—	408,032	408,032	186,927	594,95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5,730)	(5,730)	—	(5,730)
離職及退休福利的重估計量	—	—	—	—	—	—	—	—	—	—	—	—	—
外幣財務報表之折算損失	—	—	—	—	—	—	—	—	(7,866)	—	(7,866)	—	(7,86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7,866)	(5,730)	(13,596)	—	(13,596)
與本公司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過渡至股份無面值制度	16,455,535	(16,444,600)	(10,935)	—	—	—	—	—	—	—	—	—	—
本公司二零一三年股息，已支付	—	—	—	—	—	—	—	—	—	(87,694)	(87,694)	—	(87,694)
向若干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	—	—	—	—	—	—	—	—	—	—	—	(59,662)	(59,662)
與持有人交易總數	16,455,535	(16,444,600)	(10,935)	—	—	—	—	—	—	(87,694)	(87,694)	(59,662)	(147,356)
轉撥儲備	—	—	—	—	—	150,473	—	—	—	(150,473)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6,717,024	—	—	(3,672,258)	1,053	1,183,389	104,294	1,144,562	(83,494)	3,776,288	19,170,878	2,075,501	21,246,379

第66頁至第159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的現金	30(a)	6,539,775	1,282,973
已付利息		(516,880)	(442,022)
已付所得稅		(342,263)	(194,774)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5,680,632	646,177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收購聯營公司		(9,000)	—
就土地使用權預付經營租賃款		(7,449)	(5,30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68,629)	(442,3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0(b)	843	1,971
購買無形資產		(1,523)	(1,549)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2,285)	—
購買持有至到期投資		(3,002,000)	—
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款項		3,028,772	—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權益之預付款		(7,678)	—
已收取利息		53,406	74,998
定期存款減少		29,120	34,88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06,423)	(337,337)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增加受限制銀行存款		(150,000)	—
來自借款的所得款項		11,940,099	7,899,375
償還借款		(12,686,286)	(9,097,973)
償還人民幣債券		(1,800,000)	—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派付股息		(87,694)	(33,034)
向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派付股息		(52,885)	(29,466)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836,766)	(1,261,0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c)	4,004,329	4,974,962
現金的匯兌損失		(1,641)	(18,375)
年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c)	6,440,131	4,004,329

第66頁至第159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因中國重型汽車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重汽集團」)進行集團重組，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七年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交易主板市場上市。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重卡、中重卡、輕卡、客車等商用車及發動機、車橋等關鍵總成、零部件的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財務服務。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102-2103室。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新公司條例」)第9部的過渡和保留規定，新公司條例附表11第76-87條所載的「賬目和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舊有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的適用規定，就本財政年度和比較期間而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1)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訂的準則

以下新準則和準則修訂必須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用並且與本集團相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工具：呈報」有關資產與負債的對銷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此修改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的應用指引，並澄清了在財務狀況表中對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若干規定。該項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2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有關投資主體的合併之修訂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等修改意味著許多基金和類似主體將獲豁免合併其大部分附屬公司。取而代之，基金和類似主體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來計量其附屬公司。此等修改為符合「投資主體」定義並表現出某些特點的主體提供豁免。改變亦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引入投資主體須作出的披露。該項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資產減值」之修訂有關非金融資產可收回款額披露。此項修訂透過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移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所列明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款額若干披露規定。該修訂亦擴大了對已減值資產按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計量的可收回金額的披露要求。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中有關衍生工具的替代及對沖會計延續之修訂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此修訂放寬於對沖工具更替符合指定條件時終止對沖會計法之規定。該項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載列倘負債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之範疇時支付徵費責任之會計處理。此詮釋闡述何等債務事件產生支付徵費及何時應確認負債。本集團現時毋須繳付大額徵費，故此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1)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訂的準則(續)

- 年度改進2012—此等修改包括2010-2012週期年度改進項目的變動，並影響7項準則，但只有如下對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交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付款」，此修改澄清了「歸屬條件」的定義，並分開定義「表現條件」和「服務條件」。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其後修改。
 - 此準則已被修改以澄清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的定義下，支付或有對價的一項義務如符合金融工具的定義，須被分類為金融負債或作為權益入賬。所有非權益性或有對價(金融或非金融性質)在每個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的變動則在損益中確認。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財政年度開始時生效之其他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 (2)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提前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影響評估載於下文：

準則	摘要	自下列日起或之後開始 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改)	界定福利計劃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012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2010-2012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013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2011-2013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改)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改)	可接受折舊和攤銷方式的澄清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改)	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改)	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014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2012-2014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	披露動議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基於客戶合同的收入確認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預期以上準則和解釋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3) 新公司條例

此外，新公司條例第9部「賬目及審計」之規定已根據該條例第358條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其後開始之首個財政年度起投入運用。本集團正評估公司條例變動對綜合財務報表於首次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第9部期間之預期影響。目前為止，本公司得出結論為該影響並不重大且僅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資料披露。

(b) 附屬公司

(i) 合併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與持有人以其作為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對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ii)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b) 附屬公司(續)

(iii) 聯營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通常附帶有20%-50%投票權的股權。聯營投資以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而賬面值被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享有被投資者在收購日期後的損益份額。本集團於聯營的投資包括購買時已辨認的商譽。於收購聯營公司擁有權權益後，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以商譽列賬。

如聯營的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聯營購買後利潤或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而應佔其購買後的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相應調整投資賬面值。如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對聯營已產生法律或推定債務或已代聯營作出付款。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收益表中確認於「享有聯營利潤／(虧損)份額」旁。

本集團與其聯營之間的上流和下流交易的利潤和虧損，在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權益的數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聯營投資中所產生的稀釋收益和損失於收益表確認。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c)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而其被認定為本公司董事局，其授權公司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執行其決定。

(d) 外幣折算

(i)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權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套期和淨投資套期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和損失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與借款和現金及銀行結餘關的匯兌收益和損失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財務收益或費用」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和損失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列報。

以外幣為單位及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按照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的折算差額進行分析。

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折算差額確認為利潤或虧損，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列報為公允價值收益和損失的一部分。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包括在其他全面收益中。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d) 外幣折算(續)

(iii)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折算為列報貨幣：

- (a) 每份呈列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折算；
- (b) 每份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折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及
- (c) 所有由此產生的折算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購買外幣經營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外幣經營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折算。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e) 土地使用權

就土地使用權而預先支付的款項，視為經營租賃預付款項，列為土地使用權列賬，按享有使用權年限以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攤銷，或如出現減值，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該項減值。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列示。歷史成本包括購置項目直接支出。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進行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

以下資產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將其成本與累計減值損失淨額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 樓宇	8-35年
— 機器	8-15年
— 傢具、裝置及設備	4-18年
— 車輛	5-8年

在建工程指在建中或有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按成本值列賬。成本值包括樓宇的建築成本、廠房及機器的製作成本以及資本化借款成本。在建工程不予計提折舊，直至有關資產達到既定用途為止。於有關資產投入使用後，成本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的有關類別，並根據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在每個財務狀況表日進行評估並進行調整(如適用)。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處置的收益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辦公樓宇)乃持有作長期租金回報、資本升值或兩者皆備，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如符合投資物業的其餘定義，按投資物業列賬。在此等情況下，相關的經營租賃猶如其為融資租賃而記賬。投資物業按初始成本列賬，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及借款成本(如適用)。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指由外部估值師於每個報告日期釐定的公開市值。公允價值根據活躍市場價格計算，如有需要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沒有此項資料，本集團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法。公允價值變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記錄為「其他收益－淨額」中的部分估值收益或損失。

投資物業一旦轉為自用即重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轉換日的公允價值作為後續計量的成本。

(h) 無形資產

(i) 專利技術

分開購入的專利技術最初按採購成本列賬。在開發支出中確認的專利技術按開發支出的成本值列賬。專利技術均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法將專利技術的成本分攤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6至10年計算。

(ii) 電腦軟件

購入的電腦軟件許可證按購入和達致使用該特定軟件而產生的成本為基準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2至5年攤銷。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i) 於附屬公司、聯營及其他非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資產，例如商譽，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各項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即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測試。

當收到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或聯營在股息宣佈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或在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j)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應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指交易性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套期，否則亦分類為持作交易性。在此類別的資產假若預計於12個月內結算分類為流動資產，其他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j) 金融資產(續)

(ii)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和損失，列入產生期間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益，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

(iii)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列示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j) 金融資產(續)

(iv) 金融資產減值

(1)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損失。

減值虧損的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類別，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如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如在後繼期間，減值損失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認定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可在綜合全面收益表轉回。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j) 金融資產(續)

(iv) 金融資產減值(續)

(2) 可供出售資產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已經減值。

對於債券，如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記賬。如在較後期間，被分類為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而增加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將減值虧損在合併利潤表轉回。

至於權益投資，證券公允價值的大幅度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證券已經減值的證據。若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記賬。在合併利潤表中就權益工具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透過合併利潤表轉回。

(k)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費用和相關的間接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經營能力)。這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l)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及首期有效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在財務狀況表的流動負債中借款內列示。

(n)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如任何集團公司購入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如股份其後被重新發行，任何已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交易費用及相關受影響的所得稅)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權益內。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o)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p)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

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財務狀況表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q)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r)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但與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權益中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r)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定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財務狀況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就附屬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的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只有當有協議賦予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才不予確認。

就附屬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s) 職工福利

(i) 退休金債務

界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向獨立主體支付供款。本集團在基金持有的資產不足以支付全體僱員於當期及先前期間的僱員服務福利的情況下，並無法律或推定法律責任提供額外供款。界定福利計劃並非界定供款計劃。

一般而言，界定福利計劃設定僱員於退休時收取的退休金福利金額，通常取決於年齡、服務年限及酬金等一項或多項因素。

界定福利計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負債，指於財務狀況表日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減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獨立精算師每年均採用預計單位入賬法計算界定福利責任。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及到期日的年限與相關退休金責任的年限相若的高質企業債券利率折現計算而釐定。如該國家沒有成熟債券市場，折現率則採用政府債券利率。

設定受益計劃的當期服務成本在利潤表內的職工福利開支中確認(已包括在資產成本內除外)，反映在現年度因為職工服務而產生的設定福利債務增加、利益變動、縮減和結算。

過往服務成本即時在收益中確認。

淨利息成本按設定受益債務的淨結餘和計劃資產公允價值，應用貼現率計算。此成本包含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職工福利開支中。

按經驗作出調整而產生的精算盈虧及精算假設變動，則於發生當期在其他綜合全面收益中確認。

對於設定提存計劃，本集團以強制性、合同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債務。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職工福利費用。預付供款按照現金退款或可減少未來付款而確認為資產。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s) 職工福利(續)

(i) 退休金責任(續)

對中國內地的僱員而言：

本集團備有界定供款計劃，受政府資助的各個退休金計劃保障，據此，僱員均有權每月享有按若干方式計算的退休金。本集團向有關政府機關支付供款有關政府機關負責向此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負債。本集團每月對此等退休金計劃按當地有關規條以僱員基本薪酬20%-23%比例作出供款。根據此等計劃，本集團並無責任支付供款以外的退任後福利。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倘有現金退款或未來供款額下調，預付供款的款項可確認為資產。

就香港的僱員而言：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為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保障計劃(「公積金計劃」)的僱員安排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保障計劃。根據公積金計劃的規則，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酬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於支付時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公積金計劃的資產乃以獨立管理基金方式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根據公積金計劃的規則，本集團在繳納僱主供款後，該等供款即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本集團的僱主自願性供款則除外，倘僱員於可全數領取供款前離職，則此部分的供款將發還予本集團。

(ii)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在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職工，或當職工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較早日期發生時確認辭退福利：(a) 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此等福利要約時；及(b) 當主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範圍並涉及支付辭退福利時。在鼓勵職工自動遣散的要約情況下，辭退福利按預期接受要約的職工數目計算。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到期的福利應貼現至其現值。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s) 職工福利(續)

(iii) 其他退任後福利

對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一日前正式退休的僱員，本集團有責任每月向此等僱員支付定額供款。對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一日後退休的僱員，本集團毋須再承擔任何付款責任。本集團按類似上文披露的界定福利計劃的會計基準為該等退任後福利的成本入賬。

本集團旗下的在濟南市經營的實體向其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前入職的僱員提供醫療福利。僱員是否享有此等福利，通常取決於退休年齡前的剩餘服務年限及是否已達到最低服務年限。此等福利的預計成本以類似界定福利計劃的會計方式按受僱期間累算。以中國政府債券利率折現計算相關退任後福利責任。根據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和損失以及精算假設的變動，在產生期間內於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中扣除或貸記。此等債務每年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估值。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在取得政府機構批准後，本集團旗下的在濟南市經營的實體已參與社會醫療保障計劃。根據相關條例，該等實體應作出的界定供款按僱員總薪酬的8%計算，惟有一定上限，並支付予濟南員工及社會福利機構。根據社會醫療保障計劃，本集團已毋須負責供款以外的退休後保健福利，惟為在一般退休日期前離職的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卡車股份有限公司僱員向社會醫療保障計劃作出供款的責任則除外。

(iv) 住房基金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全職僱員合資格參與各項由政府監督的住房基金。本集團每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5%-12%比例對此等基金作出供款。本集團就此等基金而承擔的負債以各期間的應付供款為限。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t)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法律責任；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履行還款責任；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當做出撥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責任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u) 政府資助及補助

政府提供的政府資助，專為本集團的特定經濟利益而設。本集團不能可靠地作出估值的政府資助及與政府進行不能與一般買賣交易區分的交易，均不予確認。

倘能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符合一切附帶條件，按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助。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均會遞延，並在需要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合的期間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列為非流動負債下的遞延政府補助，並以直線法於相關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v) 收入確認

收入指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收入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和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後列賬。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v) 收入確認(續)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有關主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除非有關銷售的所有或然情況已經解決，否則收入金額不被視為可以可靠衡量。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i)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入在本集團將產品交付予客戶，客戶接納產品，而並無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行責任的情況下確認。在產品已運至指定地點、產品過時及損失風險已轉移予客戶，以及客戶根據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或本集團具有客觀證明顯示已達成一切接納條件前，亦通常不會視為已交付。

(ii)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內確認，並參考特定交易的完成階段和按已提供實際服務佔將予提供的總服務的百分比確認。

(iii) 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於租約期間以直線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貸款和應收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款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折現值，並繼續將折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益。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益利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v) 收入確認(續)

(v) 股息收益

股息收益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w) 經營租賃

出租人保留擁有大部分風險及報酬的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

(i) 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的付款(已扣除向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ii) 作為出租人

當資產根據經營租約租出，該項資產按資產性質計入財務狀況表。

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

(x)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y) 研究與開發

研究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有關全新或改良產品的設計及測試)產生的成本於達成下列條件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 (i) 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可行；
- (ii) 管理層擬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iii) 具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iv) 能證明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v) 具備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vi) 能可靠地計量於開發期間無形資產的應佔支出。

不符合此等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在往後期間，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確認為資產。資本化開發成本記錄為無形資產，並由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起以直線法於其可使用年限攤銷。

(z)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招致的責任，其產生與否只能視乎一項或多項本集團不能完全控制的不確定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或然負債亦可以是一項因過往不予確認的事件而招致的現有責任，原因是經濟資源流出的可能性甚低，或不能可靠地計量責任的金額。

或然負債不予確認，但在財務報表的附註披露。當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出現變化致使有可能出現流出情況時，會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資產，產生與否只能視乎一項或多項本集團不能完全控制的不確定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

或然資產不予確認，但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時在財務報表的附註披露。當基本確定經濟利益流入時，或然資產確認為資產。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a)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指規定發行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指定款項，以償付持有人因為指定債務人未能償還到期欠款而導致損失的合同。此等財務擔保提供予銀行、金融機構和其他團體，以擔保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向他們取得的抵押貸款、透支及其他銀行融資。

財務擔保在財務報表中初始按提供擔保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初始確認後，本集團在該等擔保的負債按初始數額減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確認的收益攤銷，與需要結算該擔保數額的最佳估計兩者的較高者計量。此等估計根據類似交易和過往損失的經驗釐定，並附以管理層的判斷。賺取的費用收益以直線法按擔保年限確認。有關擔保的任何負債增加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經營費用中呈列。

如與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貸款或其他應付款項有關的擔保是以無償方式提供，公允價值入賬為出資並確認為本公司財務報表的部分投資成本。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須承受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的重點為應對金融市場無法預測的情況及盡量減低本集團財務表現承受的潜在不利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主要的外匯風險乃來自其出口、進口活動及於香港的融資活動。因此，本集團具有若干外幣(主要為美元、歐元及港元)列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現金及銀行結餘、借貸、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須承受外幣折算風險。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和負債外幣列值的詳情分別於附註20、21、22、24、26及34披露。

本集團各實體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因未來商業交易和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除所得稅前的年度溢利即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0,91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70,405,000元)，主要原因為折算美元列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貸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產生外匯損失／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貶值5%，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除所得稅前的年度溢利即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57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746,000元)，主要原因為折算歐元列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關聯方結餘產生外匯損失／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分別升值／貶值5%，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除所得稅前的年度溢利即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66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971,000元)，主要原因為折算港元列值貿易及其他按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現金及銀行結餘及貿易應付款項產生外匯損失／收益。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經營資產，故本集團的經營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實際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本集團承受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銀行存款及借貸。若干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借貸須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和負債外幣列值的詳情已於附註22及24披露。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銀行借貸利率較平均票面利率4.76%(二零一三年：4.82%)高/低1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除所得稅前年度溢利即下跌/增加人民幣76,42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8,328,000元)，主要原因為按浮動利息計息的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過分集中的信貸風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0)、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2)、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4(b))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在金融資產方面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一般規定客戶在訂貨時支付若干訂金，並於交付前向本集團悉數支付購買價。大部分銷售交易以現金、支票、銀行匯票或銀行本票償付。本集團亦接納一年內到期的銀行承兌匯票。批授或延續任何信貸期必須經本集團的總經理批准且該等客戶近期並無重大拖欠紀錄。就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的政策為將存款存於信譽良好的銀行內。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乃通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銀行融資而控制。本集團亦適時通過發行可轉換票據及債券來管理流動資金。

下表按照於財務狀況表日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的有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金融負債。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還款期			合計
	一年內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三年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4,813,985	826,700	1,585,765	7,226,450
借貸利息付款(a)	193,310	107,413	30,154	330,87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080,612	—	—	13,080,612
應付關聯方	541,390	—	—	541,390
	18,629,297	934,113	1,615,919	21,179,329
於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9,019,237	726,700	26,700	9,772,637
借貸利息付款(a)	228,454	10,839	148	239,44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877,930	—	—	11,877,930
長期應付款	—	4,920	—	4,920
應付關聯方	436,692	85,268	—	521,960
	21,562,313	827,727	26,848	22,416,888

(a) 利息按截至財務狀況表日的借貸計算，並無計及未來事浮動利率利息分別以於財務狀況表日的即時利率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理想的資本架構，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削減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相同，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為基礎監察資本。該比率以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借貸總額和應付關聯方借貸，減去定期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總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權益總額和債務淨額之和。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總額(附註24)	7,226,450	9,772,637
應付關聯方借貸(附註34(b))	36,000	36,000
減：定期存款(附註22(a))	—	(29,120)
減：質押銀行貸款(附註22(b))	(150,000)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c))	(6,440,131)	(4,004,329)
債務淨額	672,319	5,775,188
權益總額	21,246,379	20,812,372
資本總額	21,918,698	26,587,560
資本負債比率	3%	22%

資本負債比率降低主要因為借貸減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中的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估值，不同層次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下表顯示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按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量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額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1,179	—	—	111,179
總額	111,179	—	—	111,17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36	—	—	1,236
總額	1,236	—	—	1,2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金融工具分類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 的資產	總額
資產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扣除預付賬款)	12,768,390	—	12,768,390
應收關聯方款項(扣除預付賬款)	3,587	—	3,5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11,179	111,179
現金和銀行存款	8,775,515	—	8,775,515
總額	21,547,492	111,179	21,658,671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總額
負債		
借貨	—	7,226,450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扣除非金融負債)	—	13,080,612
應付關聯方款項(扣除預收賬款)	—	541,390
總額	—	20,848,452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金融工具分類(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 的資產	總額
資產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扣除預付賬款)	15,876,766	—	15,876,766
應收關聯方款項(扣除預付賬款)	13,788	—	13,7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236	1,236
現金和銀行存款	5,288,229	—	5,288,229
總額	21,178,783	1,236	21,180,019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負債			
借貸			9,772,637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扣除非金融負債)			11,882,850
應付關聯方款項(扣除預收賬款)			521,960
總額			22,177,447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作出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預期，持續對估計及判斷作出評估。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定義，會計估計結果甚少等同於相關實際結果。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討論。

(a)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且若干附屬公司享受優惠稅率(附註10)。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許多涉及最終稅務釐定的交易及計算，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亦未能確定。倘此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最初記賬的金額，則該等差額將對作出有關釐定的期間所計提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造成影響。

倘管理層認為可能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用作抵銷暫時差異或稅務損失，則確認與若干暫時差異及稅務損失有關的遞延稅資產。倘預計金額有別於最初估計金額，則有關差額將對估計改變的期間所確認的遞延稅資產及稅項造成影響。

(b) 保修索償撥備

本集團通常就其卡車、客車及發動機提供6個月至18個月的保用期。管理層按過往的保修索償資料，以及近期可能呈現過往成本資料或有別於未來索償的趨勢，以估計未來保修索償的相關撥備。

可對估計索償資料造成影響的因素，包括本集團的生產力及質量措施是否成功及零件及勞工成本。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c)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過程中的預測售價減預測的完成及銷售開支。該等預測乃按財務狀況表日的現時市況及性質類似的商品的過往生產及銷售經驗作出。

(d) 應收款項減值

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的預測乃於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不能根據應收款項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應收額時作出。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已按管理層的最佳預測及判斷作出。

(e)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及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指引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何時減值。該項釐定須要作出重大判斷。作出該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內部及外部的資料來源，包括但不限於：

- (i) 資產的市價於期內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顯高於因時間過渡或者正常使用而預計的下跌。
- (ii) 實體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者法律等環境以及資產所處的市場在期內或者將在不久將來發生或將發生重大變化，從而對實體產生不利影響。
- (iii) 有證據表明資產已經陳舊過時或者其已有實質損壞。
- (iv) 內部報告的證據表明資產的經濟績效已經低於或者將低於預期。

管理層乃參考本集團之資產管理政策、行業慣例及因市場變化或改善導致之技術或商業落伍，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管理層預測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將對折舊開支產生重大影響。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f) 集團資產減值

本集團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指引釐定本集團資產是否減值。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指引所述，企業資產淨值超出其市價總值是導致需要對資產可收回金額實施估計的減值指標。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市值總價約為人民幣9,431百萬元，低於本集團資產淨值人民幣21,246百萬元。因此，本集團需要對集團資產是否減值實施評估。該項評估取決於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實施會計估計及假設要求本集團同時從定量因素及定性因素兩方面評估考慮影響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該類因素包括集團資產淨值與市價總值的差異幅度，本集團資產結構以及以往年度減值測試的結果與發生時間。

本集團已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指引實施減值測試，並且釐定概無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需要計提減值撥備。

(g)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詳細的判斷和假設載於附註17。

5. 分部資料

董事局是經營決策的主要決策者，其委託執行委員會執行其決策。執行委員會根據內部報告評估業績和調撥資源。執行委員會根據這些報告決定如何劃分經營分部。

執行委員會從業務方面及地域方面考慮業務。從地域方面，管理層評估國內和海外市場的收入。從業務方面，管理層評估重型卡車、輕卡與客車、發動機和財務經營分部表現。

- (i) 重型卡車－製造及銷售重型、中重型卡車及相關零部件；
- (ii) 輕卡與客車－製造及銷售輕型卡車、客車及相關零部件；
- (iii) 發動機－製造及銷售發動機及相關零部件；和
- (iv) 財務－接受成員公司存款、向成員公司發放借貸、折現成員公司票據，以及提供成員公司間的委託貸款及融資服務。

執行委員會以經營分部的收入和經營溢利來衡量經營分部表現，這與年度財務報表所用的衡量標準是一致的。

一個功能單位的經營費用分配給主要使用此功能單位所提供服務的相關分部。其他因提供共用服務而不能分配給一個特定分部的經營費用和企業開支列為未分配費用。

分部資產是指那些受僱於一個特定分部經營業務的經營性資產。分部資產價值是以扣除有關可在財務狀況表直接沖抵的減值撥備後的金額確定。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但不包括所得稅資產。

分部負債是指那些特定分部因經營活動而導致的經營性負債。除非該分部從事融資活動，否則分部負債不包括用於融資而用於非經營的借款和其他債務。分部負債不包括所得稅負債。

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和本公司資產。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借貸、遞延稅項負債、即期所得稅負債和本公司負債。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附註15)、物業、廠房和設備(附註16)及無形資產(附註18)的增加，也包括由於業務合併而增加的部分。

分部間的銷售是以共同商定的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分部的業績如下：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重型卡車	輕卡與客車	發動機	財務	對銷	
外界分部收入						
銷售貨物	27,612,353	3,509,981	1,049,603	—	—	32,171,937
融資服務	—	—	—	301,156	—	301,156
提供服務	298,932	7,512	29,865	—	—	336,309
合計	27,911,285	3,517,493	1,079,468	301,156	—	32,809,402
分部間收入	364,785	87,233	6,643,250	80,933	(7,176,201)	—
分部收入	28,276,070	3,604,726	7,722,718	382,089	(7,176,201)	32,809,402
未計未分配費用前的經營溢利/(虧損)	625,790	(251,953)	434,457	200,074	164,264	1,172,632
未分配費用						(18,159)
經營溢利						1,154,473
財務費用—淨額						(350,245)
除所得稅前溢利						804,228
所得稅費用						(209,269)
年度溢利						594,959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分部的業績如下(續)：

	截止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重型卡車	輕卡與客車	發動機	財務	對銷	
外界分部收入						
銷售貨物	25,683,664	2,824,777	1,111,784	—	—	29,620,225
融資服務	—	—	—	217,126	—	217,126
提供服務	453,008	17,202	102,226	—	—	572,436
合計	26,136,672	2,841,979	1,214,010	217,126	—	30,409,787
分部間收入	73,847	28,917	6,154,041	46,642	(6,303,447)	—
分部收入	26,210,519	2,870,896	7,368,051	263,768	(6,303,447)	30,409,787
未計未分配費用前的經營溢利/(虧損)	719,404	(272,142)	260,592	187,946	117,225	1,013,025
未分配費用						(25,479)
經營溢利						987,546
財務費用—淨額						(395,253)
除所得稅前溢利						592,293
所得稅費用						(152,738)
年度溢利						439,5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型卡車	輕卡與客車	發動機	財務	未分配	合計
折舊	488,003	83,659	647,223	824	47	1,219,756
攤銷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	55,128	7,148	136,534	69	19	198,89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型卡車	輕卡與客車	發動機	財務	未分配	合計
折舊	453,945	58,148	509,056	863	46	1,022,058
攤銷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	49,525	7,838	122,306	69	19	179,757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與負債及截至該日期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型卡車	輕卡與客車	發動機	財務	未分配	合計
分部資產	28,521,535	3,237,356	11,657,660	11,385,105	4,614,150	59,415,806
對銷						(15,123,014)
資產總額						44,292,792
分部負債	11,766,202	2,718,824	2,776,726	9,993,912	7,361,583	34,617,247
對銷						(11,570,834)
負債總額						23,046,413
分部資本開支	381,382	191,684	133,536	186	15	706,803

5. 分部資料(續)

實體資產及負債的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負債
對銷之後的分部資產／負債	39,678,642	15,684,830
未分配：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1,081,522	28,918
即期稅項資產／負債	91,047	65,895
即期借貸	—	4,813,985
非即期借貸	—	2,412,465
本公司其他資產／負債	3,441,581	40,320
總額	44,292,792	23,046,41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型卡車	輕卡與客車	發動機	財務	未分配	合計
分部資產	27,164,787	3,273,124	11,869,463	5,521,798	6,279,281	54,108,453
對銷						(8,411,206)
資產總額						45,697,247
分部負債	9,973,869	2,369,783	2,838,884	4,264,243	9,931,230	29,378,009
對銷						(4,493,134)
負債總額						24,884,875
分部資本開支	549,745	372,964	343,523	44	5	1,266,2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5. 分部資料(續)

實體資產及負債的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負債
對銷之後的分部資產／負債	39,417,966	14,953,645
未分配：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952,781	29,870
即期稅項資產／負債	82,204	60,353
即期借貸	—	9,019,237
非即期借貸	—	753,400
本公司其他資產／負債	5,244,296	68,370
總額	45,697,247	24,884,875

收入按客戶所在國家分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收入		
中國內地	26,249,202	24,881,188
海外	6,560,200	5,528,599
	32,809,402	30,409,787

資產總額按資產所在地點分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資產總額		
中國內地	37,232,586	37,204,393
海外	7,060,206	8,492,854
	44,292,792	45,697,247

5. 分部資料(續)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點分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		
中國內地	14,655,261	15,285,198
海外	232,806	224,396
	14,888,067	15,509,594

資本開支按資產所在地點分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資本開支		
中國內地	706,707	1,266,231
海外	96	50
	706,803	1,266,2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6.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生產物料成本(附註19)	23,642,448	22,359,809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2,786,620	2,428,714
保修開支(附註28)	735,570	720,371
公用設施費用	727,029	681,951
維修費	267,841	192,211
外部加工費	260,425	217,969
攤銷土地使用權(附註15)	34,513	36,9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6)	1,219,756	1,022,058
攤銷無形資產(附註18)	164,385	142,806
運輸開支	874,755	940,044
廣告費用	91,250	94,486
差旅及辦公開支	224,154	225,157
交易稅項	144,313	141,112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附註19)	104,155	192,454
核數師酬金	15,282	13,4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0(b))	201,893	62,867
租賃開支	51,059	53,845
其他開支	414,088	105,956
總額	31,959,536	29,632,199
代表：		
銷售成本	27,273,250	25,318,995
分銷成本	2,280,186	2,237,779
行政開支	2,406,100	2,075,425
總額	31,959,536	29,632,199

7.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失(附註30(a))	(12,342)	(241)
出售廢料	64,833	63,598
政府補助(a)	179,432	222,231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附註17)	8,331	(20,7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收益(附註30(a))	(8,452)	5,354
租賃收入	15,642	15,334
聯營公司的投資損失	(2,352)	(2,245)
外匯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28,904	(72,519)
其他	30,611	(808)
總額	304,607	209,958

(a) 政府補助是指政府各機構就搬遷、研究開發和海外推廣等活動向本集團發放的政府補助金。

8.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薪金、工資及花紅	2,197,903	1,863,706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7,515	236,207
離職福利(附註27(a))	450	460
退任後福利(附註27(b))	250	220
醫療保險計劃(附註27(c))	50	50
房屋津貼	116,033	109,120
其他福利開支	174,419	218,951
總額(附註6)	2,786,620	2,428,7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9.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全數清還的銀行借款和債券	407,121	506,401
－應收票據貼現	29,587	14,342
	436,708	520,743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數額(附註16(b))	(8,865)	(41,775)
財務費用	427,843	478,968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77,598)	(83,715)
財務費用－淨額	350,245	395,253

10. 稅項

(a)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中國重汽(香港)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以及中國重汽(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須就其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三年：16.5%)繳納香港利得稅。此外，本公司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因此須按25%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一三年：25%)。

海外溢利稅項則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國家的現行稅率按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動力有限公司及中國重汽集團杭州發動機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二者繼續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的申請已獲相關當地稅務主管機關審批通過。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復強動力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有關高新技術企業的稅務優惠，該等公司可獲三年內享受企業所得稅率為15%的企業所得稅率(二零一三年：15%)。

10. 稅項(續)

(a) 所得稅費用(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有關西部開發的稅務優惠，中國重汽集團重慶燃油噴射系統有限公司、中國重汽集團柳州運力專用汽車有限公司、中國重汽集團成都王牌商用車有限公司及中國重汽集團綿陽專用汽車有限公司按15%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二零一三年：15%)。

根據俄羅斯聯邦稅收法典，中國重汽俄羅斯有限公司按20%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二零一三年：20%)。

餘下附屬公司須按25%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一三年：25%)。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的所得稅費用金額相當於：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920	5,068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6,042	238,432
即期稅項總額	338,962	243,500
遞延稅項(附註25(b))	(129,693)	(90,762)
所得稅費用	209,269	152,7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10. 稅項(續)

(a) 所得稅費用(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使用適用於合併實體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有下列不同：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除所得稅前溢利	804,228	592,293
按有關地區溢利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01,057	148,073
稅項影響：		
若干附屬公司稅務優惠	(53,993)	(38,456)
不可扣稅開支	42,608	22,083
稅務虧損但遞延稅項資產尚未確認	31,464	32,887
研發開支的加計扣除	(41,726)	(31,106)
若干附屬公司確認的稅務虧損變化導致遞延稅項重估	29,859	19,257
所得稅費用	209,269	152,738

截止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確認稅務虧損約人民幣745,13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13,060,000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的應課稅收入並將於五年內到期。

(b) 營業稅(「營業稅」)及相關稅項

目前本集團的若干公司須按已收取及應收取服務費收入的3%至5%繳納營業稅。此外，本集團須分別按應付營業稅的7%及5%繳納城建稅(「城建稅」)及教育費附加(「教育費附加」)。

(c) 增值稅(「增值稅」)及相關稅項

目前本集團的若干公司須繳交銷項增值稅，一般按產品售價的17%計算。之前購買原材料或半製成品所支付的進項稅額可以抵銷銷項增值稅，以釐定應付增值稅的淨額。附屬公司亦須分別按應付增值稅淨額的7%及5%繳納城建稅及教育費附加。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a) 董事薪酬

(i)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薪金 及花紅		僱主對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額
		其他福利		
馬純濟先生	650	34	22	706
蔡東先生	630	38	24	692
童金根先生	520	38	24	582
王善坡先生	520	38	24	582
孔祥泉先生	520	38	24	582
劉偉先生 (a)	520	38	24	582
劉培民先生 (a)	520	41	23	584
Franz Neundlinger 先生	551	—	—	551
Georg Pachta-Reyhofen 博士	180	—	—	180
Anders Olof Nielsen 先生	180	—	—	180
Jörg Astalosch 先生	180	—	—	180
林志軍博士	180	—	—	180
歐陽明高教授	180	—	—	180
陳正先生	180	—	—	180
盧秉恒教授	180	—	—	180
楊偉程先生	180	—	—	180
黃少安教授 (b)	137	—	—	137
韋志海先生 (c)	520	24	13	557
王浩濤先生 (c)	520	38	24	582

(a) 劉偉先生及劉培民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被委任為董事，其薪酬包括其於本集團內其他職務之報酬。

(b) 黃少安教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被委任為董事。

(c) 韋志海先生及王浩濤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續)

(a) 董事薪酬(續)

(i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本公司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薪金		僱主對退休金	總額
	及花紅	其他福利	計劃供款	
馬純濟先生	717	23	18	758
蔡東先生	700	36	22	758
童金根先生	580	36	22	638
王善坡先生	580	36	22	638
孔祥泉先生	520	36	22	578
Franz Neundlinger 先生	92	—	—	92
Georg Pachta-Reyhofen 博士	145	—	—	145
Anders Olof Nielsen 先生	145	—	—	145
Jörg Astalosch 先生	145	—	—	145
林志軍博士	145	—	—	145
歐陽明高教授	145	—	—	145
陳正先生	145	—	—	145
盧秉恒教授	28	—	—	28
楊偉程先生	28	—	—	28
韋志海先生	600	22	12	634
王浩濤先生	580	36	22	638
高定貴先生	413	26	17	456
邵奇惠教授	70	—	—	70
胡正寰教授	70	—	—	70
李羨雲先生	70	—	—	70

於二零一四年和二零一三年，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概無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四名(二零一三年：四名)董事，而彼等的酬金已載入上文附註(a)。年內應付餘下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其它津貼	1,099	1,074

(c) 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酬金範圍如下：

酬金範圍(港元)	僱員人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1,000,000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1	1
500,000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10	8
0 港元至 500,000 港元	9	12

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05,92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49,661,000元)。

本公司年度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財務報表內本公司經營溢利	61,593	2,707
附屬公司派發歸屬於上一年度溢利的期末股息，在本年內批准	144,327	246,954
本公司財務報表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附註23(b))	205,920	249,6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未計本公司購回作庫存股份持有的普通股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408,032	271,38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760,993	2,760,993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15	0.10

於二零一四年度及二零一三年度，由於不存在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故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每股稀釋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4. 股息

- (a)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會議上，本公司董事局已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二零一三年：0.04港元)相當於總股息約165,66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10,440,000港元)或約人民幣131,110,000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87,481,000元)。該項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本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 (b)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已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並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要根據特定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因此，本公司已為其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代扣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的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2,995,000元(代扣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的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1,144,000元)，並於二零一四年已支付代繳的企業所得稅。

15. 土地使用權—本集團和本公司

中國內地的土地屬國有或集體所有，並無個人土地擁有權。於中國內地，土地使用權指本集團以租賃形式持有土地的權益，租期介乎35年至50年。

於香港，土地使用權指本集團以租賃持有35至870年的三幅土地的權益。

有關地點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香港				
— 租期50年以上	16,327	16,346	16,327	16,346
— 租期介乎10至50年	23,108	23,504	—	—
中國內地				
— 租期介乎10至50年	1,724,793	1,505,935	—	—
	1,764,228	1,545,785	16,327	16,346

土地使用權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年初賬面淨值	1,545,785	1,464,106	16,346	16,365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245,507	106,750	—	—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7)	—	6,573	—	—
添置	7,449	5,307	—	—
攤銷支出(附註6)	(34,513)	(36,951)	(19)	(19)
年終賬面淨值	1,764,228	1,545,785	16,327	16,346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和本公司

	樓宇	機器	傢具、裝置 及設備	車輛	在建工程	合計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4,722,014	7,395,967	311,192	238,307	4,643,099	17,310,579
累計折舊	(726,591)	(3,472,985)	(165,567)	(109,571)	—	(4,474,714)
賬面淨值	3,995,423	3,922,982	145,625	128,736	4,643,099	12,835,865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995,423	3,922,982	145,625	128,736	4,643,099	12,835,865
添置	25,495	63,475	8,822	8,347	1,153,286	1,259,425
轉撥	481,673	2,809,318	26,425	9,978	(3,327,394)	—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7)	1,211	—	—	—	—	1,211
轉撥至土地使用權(附註15)	—	—	—	—	(106,750)	(106,750)
轉撥至無形資產(附註18)	—	—	—	—	(266,738)	(266,738)
出售(附註30(b))	(6,226)	(12,012)	(512)	(698)	—	(19,448)
折舊支出(附註6)	(166,031)	(803,135)	(34,376)	(18,516)	—	(1,022,058)
年終賬面淨值	4,331,545	5,980,628	145,984	127,847	2,095,503	12,681,50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219,034	10,196,816	344,153	251,471	2,095,503	18,106,977
累計折舊	(887,489)	(4,216,188)	(198,169)	(123,624)	—	(5,425,470)
賬面淨值	4,331,545	5,980,628	145,984	127,847	2,095,503	12,681,50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331,545	5,980,628	145,984	127,847	2,095,503	12,681,507
添置	27,012	11,899	15,703	5,043	638,174	697,831
轉撥	546,365	691,801	10,698	24,946	(1,273,810)	—
轉撥至土地使用權(附註15)	—	—	—	—	(245,507)	(245,507)
轉撥至無形資產(附註18)	—	—	—	—	(133,956)	(133,956)
出售(附註30(b))	(3,043)	(16,285)	(134)	(4,369)	—	(23,831)
折舊支出(附註6)	(217,697)	(953,000)	(26,376)	(22,683)	—	(1,219,756)
年終賬面淨值	4,684,182	5,715,043	145,875	130,784	1,080,404	11,756,28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87,862	10,810,401	366,335	261,615	1,080,404	18,306,617
累計折舊	(1,103,680)	(5,095,358)	(220,460)	(130,831)	—	(6,550,329)
賬面淨值	4,684,182	5,715,043	145,875	130,784	1,080,404	11,756,288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樓宇	傢具、裝置 及設備	合計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813	50	863
累計折舊	(220)	(35)	(255)
賬面淨值	593	15	60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93	15	608
添置	—	5	5
折舊支出	(41)	(5)	(46)
年終賬面淨值	552	15	56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13	55	868
累計折舊	(261)	(40)	(301)
賬面淨值	552	15	56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52	15	567
添置	—	15	15
折舊支出	(41)	(6)	(47)
年終賬面淨值	511	24	53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13	48	861
累計折舊	(302)	(24)	(326)
賬面淨值	511	24	5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a)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已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銷售成本	1,024,294	856,712	—	—
分銷成本	3,618	3,559	—	—
行政開支	191,844	161,787	47	46
	1,219,756	1,022,058	47	46

(b) 在本年度中，已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借貸成本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資本化借貸成本	8,865	41,775	—	—
平均資本化比率	4.74%	5.30%	—	—

(c)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正為賬面值為人民幣110,57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19,570,000元)的樓宇辦理房屋所有權證。

17. 投資物業—本集團

	2014	2013
於一月一日	180,023	214,754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	(1,211)
轉撥至土地使用權(附註15)	—	(6,573)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附註7)	8,331	(20,746)
折算差異	620	(6,20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88,974	180,023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明細如下：

信德中心

地址： 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23樓2302-2303室及31樓3101-3105室
地段編號：內地段8517
用途： 辦公室

二零一三年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的投資物業明細如下：

光明臺

地址： 香港大坑道7號光明臺2座1樓A室
地段編號：內地段8731
用途： 住宅

下列款項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租金收入	5,952	5,4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17. 投資物業—本集團(續)

投資物業位於香港，租期超過50年，並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開市場價值對其評估。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由獨立估值師物業PRUDENTIAL Property Surveyors (Hong Kong) Limited在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獨立估值，以釐定其公允價值。重估收益或損失包括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中。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入賬的投資物業。

公允價值層級

描述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 以下輸入的公允價值計量		
	相同資產在 活躍市場的 報價(第1層)	重大的其他 可觀察輸入 (第2層)	重大的不可 觀察輸入 (第3層)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 辦公室	—	188,974	—

公允價值層級

描述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輸入的公允價值計量		
	相同資產在 活躍市場的 報價(第1層)	重大的其他 可觀察輸入 (第2層)	重大的不可 觀察輸入 (第3層)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 辦公室	—	180,023	—

公允價值以銷售比較法確定。售價根據同區域的可比物業的售價經如物業面積等幾個關鍵因素的調整後確定。該計算方法中最關鍵的因素為每平方英尺的售價。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轉撥的事件或情況改變的日期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撥。

18. 無形資產—本集團

無形資產主要指收購專利技術及計算機軟件的成本。有關變動如下：

	專利技術	計算機軟件	合計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890,697	52,826	943,523
累計攤銷	(379,872)	(16,937)	(396,809)
賬面淨值	510,825	35,889	546,714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10,825	35,889	546,714
添置	677	872	1,549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262,188	4,550	266,738
攤銷支出(附註6)	(137,219)	(5,587)	(142,806)
年終賬面淨值	636,471	35,724	672,19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53,562	58,248	1,211,810
累計攤銷	(517,091)	(22,524)	(539,615)
賬面淨值	636,471	35,724	672,195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36,471	35,724	672,195
添置	—	1,523	1,523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128,356	5,600	133,956
攤銷支出(附註6)	(158,672)	(5,713)	(164,385)
年終賬面淨值	606,155	37,134	643,28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81,918	65,371	1,347,289
累計攤銷	(675,763)	(28,237)	(704,000)
賬面淨值	606,155	37,134	643,289

(a)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攤銷已扣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b) 不符合資本化條件的研究支出及開發支出，已於產生時列作開支。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965,14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722,47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19. 存貨－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原材料	1,597,477	1,493,336
在製品	659,362	629,647
製成品－發動機、總成及零部件	873,626	885,215
製成品－卡車及客車	3,793,900	5,191,813
	6,924,365	8,200,011
減：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47,031)	(396,048)
	6,577,334	7,803,963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存貨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生產物料成本(附註6)	23,642,448	22,359,80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附註6)	104,155	192,454
	23,746,603	22,552,263
代表：		
銷售成本	23,476,217	22,540,363
行政開支	270,386	11,900
	23,746,603	22,552,263

(a)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存貨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物。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0.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本集團和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非流動				
應收賬款	75,850	25,018	—	—
消費信貸	453,404	404,955	—	—
減：消費信貸減值撥備	(6,801)	(6,076)	—	—
消費信貸－淨額	446,603	398,879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22,453	423,897	—	—
流動				
應收賬款	7,099,231	5,368,913	51,158	1,188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326,445)	(227,583)	—	—
應收賬款－淨額	6,772,786	5,141,330	51,158	1,188
應收票據				
－銀行承兌匯票	3,600,291	8,675,848	—	—
－商業承兌匯票	50,230	35,611	—	—
應收票據－總額	3,650,521	8,711,459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0,423,307	13,852,789	51,158	1,188
消費信貸	1,352,304	1,232,793	—	—
減：消費信貸減值撥備	(26,082)	(20,584)	—	—
消費信貸－淨額	1,326,222	1,212,209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0.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其他應收款項	459,031	371,708	—	—
減：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7,581)	(4,603)	—	—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51,450	367,105	—	—
應收利息	44,958	20,766	—	293
除預付款項外的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2,245,937	15,452,869	51,158	1,481
預付款項	237,100	271,070	7,719	41
所得稅以外的預付稅項	259,758	318,789	—	—
預付的所得稅款	91,047	82,204	—	—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淨額	12,833,842	16,124,932	58,877	1,522

- (a)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除預付款項外的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 (b)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年初金額	258,846	196,026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6)	201,893	62,867
年度撤銷應收款項為不可收回項目	(93,830)	(47)
年終金額	366,909	258,846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的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人民幣201,89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2,867,000元)。

20.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c)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於各財務狀況表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三個月內	7,992,719	7,523,947
三個月至六個月	1,585,902	5,343,327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166,756	136,570
一年至兩年	391,190	828,416
兩年至三年	362,509	41,843
三年以上	81	3,704
	10,499,157	13,877,807

信貸政策一般規定客戶在訂貨時支付若干訂金，並於交付前以現金或承兌票據(期限通常為三至六個月，相當於授予以承兌票據付款的客戶之信貸期)悉數支付購買價。介乎六個月以內的信貸期乃授予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人民幣1,266,40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19,416,000元)的應收賬款以海外第三方發出的若干信用證作擔保。概無就該等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作出撥備。

(d) 由於本集團擁有眾多客戶，故並無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集中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0.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e) 應收票據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關聯方發出的銀行承兌匯票	308,080	2,130
第三方發出的銀行承兌匯票	3,292,211	8,673,718
第三方發出的商業承兌匯票	50,230	35,611
	3,650,521	8,711,459

計入上文所示應收票據的關聯方發出應收票據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銀行承兌匯票		
中國重汽集團青島重工有限公司	303,080	2,130
中國重汽集團大同齒輪有限公司	3,100	—
中國重型汽車集團泰安五嶽專用汽車有限公司	1,900	—
	308,080	2,130

(f) 消費信貸主要為中國重汽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對個人和公司發放並按照共同商定的年利率6%-8.96%計息的貸款以用於從經銷商購買本集團車輛。該項貸款由車輛作抵押或由經銷商及其相關方提供擔保。

消費信貸－淨額於各財務狀況表日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三個月內	258,543	400,502
三個月至六個月	316,913	336,987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750,766	474,720
一年至兩年	365,333	387,865
兩年至三年	81,270	11,014
	1,772,825	1,611,088

20.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g)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消費信貸、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利息的信貸質量如下：

(i) 尚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消費信貸、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利息

尚未逾期亦未減值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可按金融資產的類別並參考對方拖欠比率的過往資料評估。本集團將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消費信貸、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利息歸入下列類別：

- a) 第1類—由銀行擔保還款的銀行承兌票據及應收利息；
- b) 第2類—由相應發行人擔保還款的商業承兌票據；及
- c) 第3類—由過往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或其他對應方結欠的應收賬款、消費信貸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第1類	3,637,492	8,696,614
第2類	50,230	35,611
第3類	7,521,226	5,363,346
	11,208,948	14,095,571

(i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消費信貸、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二零一三年：無)。

(iii) 已減值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減值的應收賬款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926,351	2,040,041
減：減值撥備	(366,909)	(258,846)
	1,559,442	1,781,195

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還款能力存疑的個別客戶有關。據評估所得，逾期可回收部分應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0. 貿易、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h) 本集團除預付款項外的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	11,157,144	14,923,919
美元	1,560,064	834,057
歐元	50,198	114,772
港幣	839	4,018
澳幣	116	—
新台幣	29	—
	12,768,390	15,876,766

(i) 於報告日期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別的應收款項賬面值。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上市證券		
－權益證券		
人民幣	1,487	840
港幣	109,692	396
	111,179	1,2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已記錄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內。

所有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均以活躍市場現行買入價為基準。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和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定期存款 (a)	—	29,120	—	29,120
受限制銀行存款 (b)	2,335,384	1,254,78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c)	6,440,131	4,004,329	95,826	102,391
	8,775,515	5,288,229	95,826	131,511

(a) 定期存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存放超過三個月定期的存款(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9,120,000元)。

(b)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性質分類的受限制現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發行銀行承兌匯票的押金	810,345	411,840
發行商業承兌匯票的押金	12,000	—
發行信用證的押金	207,052	261,299
法定儲備存款 (i)	1,117,311	546,070
質押銀行貸款	150,000	—
消費信貸保證金	37,766	35,571
其他受限制銀行存款	910	—
	2,335,384	1,254,780

(i) 本集團須在中國人民銀行存入法定存款供收取存款、融資借款、貼現票據及提供委託貸款及委託投資。該法定存款按中國重汽財務有限公司的存款金額計算。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庫存現金	200	254	2	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i)	748,737	561,191	—	—
短期銀行存款 (ii)	5,691,194	3,442,884	95,824	102,3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40,131	4,004,329	95,826	102,391

- (i)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4.40%(二零一三年：2.96%)。由於該部分定期存款在所需要時，短期內即可支取，並且沒有違約罰款，董事認為該定期存款為活期性質，應被分類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ii) 到期日介乎一至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0.58%(二零一三年：0.47%)。
- (iii) 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部分存入中國內地的銀行內。兌換此等以人民幣列值的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規定的外匯控制規則及規例。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iv) 銀行現金的信貨質量

本集團將其銀行現金歸入下列類別：

- 1) 第一類－大型國際銀行；及
- 2) 第二類－中國知名銀行。

管理層認為涉及存於財務機構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的信貨風險相對輕微，每一個對方銀行均具有高信貨評級或為大型中國國有銀行和信譽良好的中國上市銀行。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第一類	19,787	80,341	15,308	2,834
第二類	6,420,144	3,923,734	80,516	99,551
	6,439,931	4,004,075	95,824	102,385

(d)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列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以下列貨幣列值：				
－人民幣	8,561,424	4,299,067	23,630	77,809
－美元	198,521	944,358	67,845	20,031
－港元	6,740	39,853	4,345	33,665
－歐元	7,680	2,995	4	4
－英鎊	327	420	—	—
－其他	823	1,536	2	2
	8,775,515	5,288,229	95,826	131,5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3. 權益

(a) 股本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數(千股)	港幣千元	股數(千股)	港幣(千元)
法定：(i) 面值(2014：無， 2013：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ii)	—	—	100,000,000	10,000,000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股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760,993,339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760,993,339

- (i)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的新公司條例，法定股本的概念已經不再存在。
- (ii) 根據新公司條例第135條，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不再有面值或賬面值。此股份過渡對已發行股份的數量或任何股東的相對權益並無任何影響。

23. 權益(續)

(b) 本公司權益

本集團的綜合權益部分的年初結餘及年底結餘變動已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列出。

本年度本公司權益部分的變動詳情如下：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	保留盈利	總額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61,489	16,444,600	10,935	413,923	17,130,94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附註12)	—	—	—	249,661	249,661
二零一二年股息，已付	—	—	—	(33,034)	(33,03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1,489	16,444,600	10,935	630,550	17,347,574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61,489	16,444,600	10,935	630,550	17,347,57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附註12)	—	—	—	205,920	205,92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過渡至 股份無面值制度(i)	16,455,535	(16,444,600)	(10,935)	—	—
二零一三年股息，已付	—	—	—	(87,694)	(87,69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17,024	—	—	748,776	17,465,800

- (i) 根據新公司條例附表11第37條所載的過渡條文，在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在股份溢價賬及資本贖回賬的貸項內的任何數額成為本公司股本的一部分。

(c) 本集團的儲備說明

- (i) 本集團其他資本儲備是由重組相關的資產捐贈和與中國重汽集團的交易所產生的儲備。
- (ii) 本集團的法定儲備全部為中國附屬公司法定儲備的總額。根據中國法規及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年分派溢利前，中國附屬公司須把根據中國會計法規釐定的年度法定溢利(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撥入法定儲備。當該儲備結餘達股本的50%，任何進一步撥款屬任意取決。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或發行紅股。然而，於發行紅股後，該法定儲備不得少於該實體股本的25%。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3. 權益(續)

(c) 本集團的儲備說明(續)

(iii)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被收購的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附屬公司的股份或股本的名義價值與本公司根據重組就互換該等股份發行的股份的名義價值以及重組後進行收購支付的對價的差額。

(d) 重大的非控制性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制性權益的總額為人民幣2,075,50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948,236,000元)，其中人民幣1,365,34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204,677,000元)屬於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卡車股份有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其他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不重大。除了已支付非控制性權益外，本年度未有其他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附屬公司的摘要財務資料

以下所載為持有對集團重大的非控制性權益的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卡車股份有限公司的摘要財務資料。

該財務資訊摘取自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卡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

財務狀況表摘要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流動		
資產	11,847,376	11,136,086
負債	(8,382,606)	(8,299,773)
流動淨資產總額	3,464,770	2,836,313
非流動		
資產	1,104,825	1,189,686
負債	(800,000)	(700,000)
非流動淨資產總額	304,825	489,686
淨資產	3,769,595	3,325,999

23. 權益(續)

(d) 重大的非控制性權益(續)

全面收益表摘要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收入	23,359,730	20,902,882
除所得稅前利潤	657,079	353,156
所得稅開支	(100,238)	(78,119)
持續經營的除稅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	556,841	275,037
全面收益總額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	201,688	99,618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41,017	4,557

現金流量表摘要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所用)的現金	648,425	(161,863)
已付利息	(164,601)	(146,166)
已付所得稅	(128,233)	(86,837)
來自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355,591	(394,866)
來自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247,481	102,192
來自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562,011)	350,6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1,061	57,927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5,778	367,851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6,839	425,7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4. 借貸－本集團和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非流動				
長期銀行借貸－無抵押	2,412,465	753,400	1,585,765	—
流動				
長期銀行借貸，流動部分				
－無抵押	726,700	2,722,812	—	1,896,111
人民幣債券－無抵押(a)	—	1,796,617	—	1,796,617
	726,700	4,519,429	—	3,692,728
短期銀行借貸				
－有抵押(b)	500,000	—	—	—
－無抵押	3,587,285	4,499,808	749,950	—
	4,087,285	4,499,808	749,950	—
	4,813,985	9,019,237	749,950	3,692,728
借貸總額	7,226,450	9,772,637	2,335,715	3,692,728

- (a)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本公司發行到期日二零一四年八月的額度為人民幣1,800,000,000元的債券。此債券的有效年利率為5.3%，無擔保，每半年派息一次並於到期日已全額償付。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人民幣500,000,000元以人民幣412,489,000元銀行承兌匯票做抵押和人民幣150,000,000元銀行存款(二零一三年：無)。

24. 借貸－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c) 本集團及本公司借貸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一年內	4,813,985	9,019,237	749,950	3,692,728
一至兩年	826,700	726,700	—	—
兩至五年	1,585,765	26,700	1,585,765	—
五年內需償還	7,226,450	9,772,637	2,335,715	3,692,728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五年後需償還的借貸。

(d) 本集團及本公司借貸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	7,226,450	9,748,559	2,335,715	3,692,728
美元	—	24,078	—	—
	7,226,450	9,772,637	2,335,715	3,692,728

(e) 各財務狀況表日借貸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載列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銀行借貸	4.76%	4.82%	4.11%	4.63%

以人民幣列值的銀行借貸的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宣佈的基準利率或活躍市場利率定期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4. 借貸—本集團和本公司和本公司(續)

(f)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各財務狀況表日須承受利率變動風險及有合約利率重新計價日的借貸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個月內	3,425,241	4,743,699	749,950	1,896,111
六至十二個月	1,388,744	4,275,538	—	1,796,617
一至五年	2,412,465	753,400	1,585,765	—
	7,226,450	9,772,637	2,335,715	3,692,728

(g) 流動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非流動借貸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賬面值	2,412,465	753,400
公允價值	2,380,191	745,923

非流動借貸的公允價值乃按貼現現金流量法，使用本集團於各財務狀況表日可取得條款及性質大致相同的金融工具的市場利率估計。

(h) 本集團的未提取借貸融資額度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淨流動率		
— 於一年內到期	3,303,031	2,778,000

25.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和本公司

(a) 金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遞延稅項資產：				
－於12個月後可轉回的 遞延稅項資產	557,467	421,273	1,907	—
－於12個月內可轉回的 遞延稅項資產	524,055	531,508	26,188	—
	1,081,522	952,781	28,095	—
遞延稅項負債：				
－於12個月後可轉回的 遞延稅項負債	(28,918)	(29,870)	—	—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052,604	922,911	—	—

(b)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淨額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於一月一日	922,911	832,149	—	—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附註10(a))	129,693	90,762	28,09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2,604	922,911	28,09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5. 遞延所得稅 – 本集團和本公司(續)

(c) 不考慮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則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應收賬款 壞賬準備 和存貨 跌價準備	退休金 及其他 退後福利	未變現 溢利	預提費用 及其他	稅務 身份變化	遞延收益	稅務虧損	其他	總額	稅務虧損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101,784	5,882	145,277	172,071	103,105	92,309	248,385	12,143	880,956	—
計入/(扣自) 綜合全面收益表	39,891	(1,346)	(594)	(1,069)	—	(28,960)	36,179	27,724	71,825	—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675	4,536	144,683	171,002	103,105	63,349	284,564	39,867	952,781	—
計入/(扣自) 綜合全面收益表	8,356	(1,074)	(22,825)	33,094	(15,259)	(24,408)	157,487	(6,630)	128,741	28,095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31	3,462	121,858	204,096	87,846	38,941	442,051	33,237	1,081,522	28,0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 業務合併 加速 稅項折舊	本集團 業務合併 引起的公允 價值調整	總額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4,397)	(44,410)	(48,807)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733	18,204	18,93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64)	(26,206)	(29,870)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221	731	95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43)	(25,475)	(28,918)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6. 貿易、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116,689	8,346,626
預收客戶賬款	1,029,313	1,706,698
預提費用	622,382	367,212
應付員工福利及薪金	228,848	226,174
所得稅以外稅項負債	217,964	83,062
其他應付款項	2,341,541	3,081,030
	14,556,737	13,810,802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三個月內	8,294,348	4,710,497
三個月至六個月	1,683,625	3,561,271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117,025	44,450
一年至兩年	11,953	25,843
兩年至三年	6,151	2,082
三年以上	3,587	2,483
	10,116,689	8,346,626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	11,848,523	11,050,037
美元	540,232	370,319
港幣	63,090	4,454
歐元	6,385	2,846
	12,458,230	11,427,6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7. 離職福利及退任後福利－本集團

離職福利(a)
退任後福利(b)
退任後醫療保險計劃(c)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9,440	13,510
	6,430	6,470
	1,150	1,490
	17,020	21,470

(a)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離職福利如下：

離職福利，計入員工成本(附註8)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的離職福利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450	460
	5,090	3,560

(b)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退任後福利金額按下列各項釐定：

福利計劃的現值
未確認精算損失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6,430	6,470
	—	—
	6,430	6,470

27. 離職福利及退任後福利－本集團(續)

(b)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退任後福利金額按下列各項釐定：(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退任後福利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於一月一日	6,470	5,810
總開支(利息開支)(附註8)	250	220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的退任後福利	530	1,280
已付福利	(820)	(8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430	6,470

(c)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醫療保險計劃的金額按下列各項釐定：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福利計劃的現值	1,150	1,490
未確認精算損失	—	—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1,150	1,49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醫療保險計劃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於一月一日	1,490	1,490
總開支(利息開支)(附註8)	50	50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的醫療保險計劃	110	570
已付福利	(500)	(6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0	1,4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27. 離職福利及退任後福利－本集團(續)

(d) 上述責任由獨立精算公司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精算釐定。

於評估該等責任時所使用的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i) 所採納的折現率及所採納的薪酬增幅：

退任後福利及醫療保險計劃折現率
平均薪酬增幅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3.50%	4.50%
10% to 12%	10% to 12%

(ii) 死亡率：中國居民的平均預期壽命加兩年。

28. 其他負債撥備－本集團

	產品保修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04,193
額外撥備(附註6)	720,371
年內已動用	(668,19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365
額外撥備(附註6)	735,570
年內已動用	(739,23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700

29. 遞延收益－本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到由政府補助確認的遞延收益的金額為人民幣243,246,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94,914,000元)。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所得的現金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除所得稅前溢利	804,228	592,293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6及附註20(b))	201,893	62,867
— 折舊(附註6及附註16)	1,219,756	1,022,058
— 攤銷(附註15及附註18)	198,898	179,757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附註6及附註19)	104,155	192,45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收益)(附註7及附註30(b))	8,452	(5,35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失(附註7)	12,342	241
— 持有至到期投資之投資收益	(26,772)	—
—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附註7和附註17)	(8,331)	20,746
— 聯營公司的投資損失(附註7)	2,352	2,245
— 利息收入(附註9)	(77,598)	(83,715)
— 利息開支(附註9)	427,843	478,968
— 遞延收益的確認	(75,768)	(117,220)
— 經營活動外匯匯兌(收益)／損失	(25,423)	6,012
	2,766,027	2,351,352
營運資本變動(不包括收購及合併的匯兌差額的影響)：		
— 存貨	1,122,474	(435,886)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	2,735,561	(2,829,806)
— 受限制銀行存款	(930,604)	(360,56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負債	836,062	2,494,475
— 收到政府補助	24,100	17,751
— 其他負債撥備	(3,665)	52,172
— 離職及退任後福利	(10,180)	(6,520)
經營業務所得的現金	6,539,775	1,282,9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賬面淨值(附註16)	23,831	19,4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收益(附註30(a))	(8,452)	5,354
扣除應付款項	(14,536)	(22,8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843	1,971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承兌匯票方式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共計約人民幣255,343,000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520,416,000元)。

31. 或然負債及擔保

董事認為並無與法律索償有關的或然負債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為產品質保計提的負債撥備已於附註(28)中披露。

32. 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財務狀況表日訂約但仍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2,144	657,957

(b) 經營租賃承諾－作為承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一年內	34,852	32,403
一年至兩年	3,939	22,468
兩年至五年	1,807	693
五年以上	—	10
	40,598	55,574

(c) 應收租賃款項－作為出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應收投資物業、倉庫、廠房和其他資產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一年內	3,141	6,868
一年至兩年	435	3,115
兩年至五年	568	959
五年以上	4	5
	4,148	10,9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3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投資按成本值：		
上市投資	1,926,283	1,926,283
非上市投資	14,445,876	13,938,093
	16,372,159	15,864,376
上市投資的市值	5,532,098	3,060,31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地點及 日期／及經營地點 (i)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支付資本 (百萬元)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上市—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卡車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一九九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股份有限公司	419.43 (人民幣)	63.78%	製造及銷售卡車及備件
非上市—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 動力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有限公司	6,713.08 (人民幣)	100%	製造及再生產發動機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商用車 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七日	有限公司	1,871.29 (人民幣)	100%	製造及銷售卡車及備件
中國重汽集團進出口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九日	有限公司	555 (人民幣)	100%	進口及出口卡車及備件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港華 進出口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有限公司	206 (人民幣)	100%	進口及出口重型卡車
中國重汽集團設計 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一九九三年七月六日	有限公司	10.5 (人民幣)	100%	建築工程設計和技術諮詢服務

3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地點及 日期／及經營地點(i)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支付資本 (百萬元)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中國重汽(香港)國際 資本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六日	有限公司	3,266.92(港幣)	100%	汽車市場諮詢及策劃、進出口貿易、 資產運作及投資控股
中國重汽財務有限公司	中國／一九八七年十月四日	有限公司	1,033.56(人民幣)	79.45%	收取存款、融資借款、貼現票據及 提供委託貸款及委託投資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 橋箱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有限公司	646.74(人民幣)	49%和間接持有 32.53%	製造及銷售卡車及車橋及傳輪器總成
間接持有：					
中國重汽集團重慶燃油 噴射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一九七三年六月一日	有限公司	338.49(人民幣)	100%	製造及銷售油泵及噴咀
中國重汽集團杭州 發動機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六年四月三十日	有限公司	1,931(人民幣)	100%	製造及再生產發動機
杭州汽車發動機鑄造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八日	有限公司	60(人民幣)	100%	生產造模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復強 動力有限公司	中國／一九九五年一月十四日	有限公司	81.15(美元)	100%	生產汽車零部件及再製造發動機產品
中國重汽集團柳州運力 專用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一九八九年四月十一日	有限公司	103(人民幣)	60%	改裝及銷售卡車及備件
濟南港豪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	有限公司	1,503.7(港幣)	100%	製造及銷售卡車及備件
杭州港杭動力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	有限公司	60(港幣)	100%	製造及再生產發動機
杭州港豪動力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	有限公司	140(港幣)	100%	製造及再生產發動機
中國重汽集團湖北華威 專用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二年六月四日	有限公司	62.77(人民幣)	60%	改裝及銷售卡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3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地點及 日期／及經營地點(i)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支付資本 (百萬元)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					
中國重汽集團綿陽 專用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有限公司	50(人民幣)	60%	製造及再生產備件及銷售卡車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豪沃 客車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三日	有限公司	180(人民幣)	100%	製造及銷售客車、客車底盤和零部件
中國重汽集團濟寧商用車 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	有限公司	300(人民幣)	100%	製造及銷售卡車和備件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港 豪稅務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	有限公司	16(美元)	100%	倉儲服務，保稅物流服務，國內 貨運代理及相關資訊諮詢， 物流工程設計，汽車零部件的 研發、加工、製造，貨物進出口
中國重汽集團成都王牌 商用車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有限公司	800(人民幣)	80%	研究、製造及銷售商用車
南充重汽王牌順城 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有限公司	5.1(人民幣)	80%	製造及銷售汽車配件、鋼材、 五金、交電及工程塑料
四川重汽王牌興城液壓件 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	有限公司	5(人民幣)	80%	製造及銷售汽車配件、通用機械 零部件、煤炭機械、五金、 交電、化工產品、機電設備 及金屬材料
成都王牌汽車檢測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2(人民幣)	80%	銷售汽車零配件及機動車檢測

3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地點及 日期／及經營地點(i)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支付資本 (百萬元)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					
中國重汽集團福建海西 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有限公司	200(人民幣)	80%	製造及再生產備件及銷售 卡車以及諮詢服務
中國重汽集團杭州 發動機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有限公司	50(人民幣)	100%	批發發動機產品及汽車零部件
中國重汽集團新疆商用車 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有限公司	40(人民幣)	100%	研發、製造和銷售卡車零 部件(發動機除外)和卡車； 卡車售後服務；進出口業務
中國重汽集團濟南橡塑件 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有限公司	240(人民幣)	100%	汽車零部件、工程機械(不含 特種車設備)、橡膠製品的研發、 製造、銷售、技術諮詢；機床 設備維修；工程機械租賃
中國重汽俄羅斯有限公司	俄羅斯／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	有限公司	15(盧布)	100%	批發和零售卡車及零部件、機動車 及配件經銷；卡車及其他 機動車售後服務
中國重汽(香港)投資 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有限公司	港幣1元	100%	汽車市場諮詢及策劃、 進出口貿易、資產運作及投資控股
中國重汽南非有限公司	南非／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有限公司	蘭特1元	100%	批發和零售卡車及零部件、機動車 及配件經銷；卡車及其他 機動車售後服務

每家附屬公司經營地點均為其註冊成立國家／地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3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非流動		
給予附屬公司貸款 (i)	2,600,000	—
流動		
給予附屬公司貸款，流動部分 (i)	—	3,940,000
應收利息	94,851	51,445
存款 (ii)	—	45,938
預付款項	—	6,628
其他應收款項	—	234
	94,851	4,044,245
總額	2,694,851	4,044,245

- 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附屬公司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商用車有限公司的貸款共人民幣2,600,000,000元是無抵押、有效借貸利率為5.00%至6.15%、以人民幣為單位及須於二零二零年償還。
- i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沒有與附屬公司中國重汽財務有限公司存有人民幣活期存款(2013年：人民幣45,938,000)。中國重汽財務有限公司已經中國政府相關機構批准設立為專向中國重汽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中國重型汽車集團」)及本集團提供融資交易及向於中國重型汽車集團及本集團購買產品的客戶提供財務服務的授權非銀行金融機構。

3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c)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貿易應付款	57,618	—
其他應付款	483,520	276
	541,138	276

34. 關聯方交易

中國重汽(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重汽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本集團須受中國政府控制。

本集團為 MAN Finance and Holding S.A.(MAN SE 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MAN SE 及其附屬公司被稱作「MAN 集團」。

中國重汽集團包頭新宏昌專用車有限公司(「包頭新宏昌」)以及中國重汽集團攀枝花礦用車有限公司(「攀枝花礦用車」)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董事認為主要關聯方包括中國重型汽車集團，MAN 集團以及包頭新宏昌、攀枝花礦用車、本公司和中國重汽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親密的家庭成員以及其他國有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34. 關聯方交易(續)

(a) 主要關聯方交易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主要關聯方交易		
(i) 中國重型汽車集團		
銷售整車	391,644	158,480
採購整車	1,344,992	1,251,177
銷售零部件	370,078	510,292
採購零部件	649,518	588,898
提供輔助生產服務	3,788	1,640
接受綜合服務	97,572	95,909
租金收入	7,801	7,801
租金開支	23,675	23,827
購買建設及項目管理服務	14,833	13,683
提供建設監理和設計服務	4,218	4,348
技術服務費用	27,194	—
吸收存款服務的利息開支	3,254	3,991
銀行票據貼現及委託貸款的利息及費用收入	2,831	—
銷售固定資產	130	2,919
採購固定資產	9,246	8,625
利息開支	1,788	822
	2,952,562	2,672,412
(ii) MAN集團		
採購零部件	1,350	3,182
採購技術許可協議	—	1,481
銷售零部件	355	—
	1,705	4,663
(iii) 包頭新宏昌		
採購整車	9,502	17,419
(iv) 主要管理層		
酬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8,298	7,113
退任後福利	383	287
	8,681	7,400

34. 關聯方交易(續)

(a) 主要關聯方交易(續)

(v) 其他國有企業

本集團還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銷售產品，購買原材料和服務以及存貸款業務。本公司董事認為，這些交易在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無需披露。

(b) 關聯方結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應收關聯方結餘		
(i) 中國重型汽車集團		
貿易應收款項	3,587	13,788
預付款項	21,029	2,724
	24,616	16,512
(ii) MAN 集團		
預付款項	717	—
	25,333	16,512

關聯方應收結餘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	24,616	16,512
歐元	717	—
	25,333	16,5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計)

34.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應付關聯方結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非流動		
(i) MAN集團		
於技術許可協議下長期應付款項	—	85,268
流動		
(i) 中國重型汽車集團		
貿易應付款項	10,866	24,488
其他應付款項	6,529	6,388
預收客戶款項	14,057	11,584
存款	409,999	285,504
借貸	36,000	36,000
	477,451	363,964
(ii) MAN集團		
於技術許可協議下長期應付款項－流動部分	77,996	84,312
	555,447	448,276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長期應付款、存款和借貸，應付關聯方結餘是無抵押、免息的，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應付款項是無抵押、免息的，並須於五年內償還。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的存款和借貸是無抵押的，按照固定利率6.00%(二零一三年：6.00%)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34.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無逾期及減值的來自於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關聯方應付結餘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	477,451	363,964
歐元	77,996	169,580
	555,447	533,544

與其他國有企業的結餘及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的銀行存款及借貸餘額是於國有銀行存放及借貸的。

35. 批核賬目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獲本公司董事局批准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9,656,160	36,603,546	27,888,431	30,409,787	32,809,402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54,248	1,465,967	320,438	592,293	804,228
所得稅開支	(324,733)	(297,645)	(148,957)	(152,738)	(209,269)
年度溢利	1,729,515	1,168,322	171,481	439,555	594,959
以下各方應佔：					
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權益	1,480,745	1,002,177	122,969	271,387	408,032
非控制性權益	248,770	166,145	48,512	168,168	186,927
年度溢利	1,729,515	1,168,322	171,481	439,555	594,959

資產、負債和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53,909,618	51,993,325	43,749,563	45,697,247	44,292,792
負債總額	34,149,547	31,424,725	23,294,451	24,884,875	23,046,413
權益總額：					
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權益	18,127,378	18,749,639	18,649,102	18,864,136	19,170,878
非控制性權益	1,632,693	1,818,961	1,806,010	1,948,236	2,075,501
	19,760,071	20,568,600	20,455,112	20,812,372	21,246,379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從中國重汽收購中國重汽集團濟寧商用車有限公司(「濟寧商用車」)的100%股權。由於本集團及濟寧商用車在業務合併前後均為中國重汽共同控制，故收購濟寧商用車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因此，濟寧商用車的資產及負債需以原賬面值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猶如濟寧商用車一直為本集團一部分。二零一零年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已重列。



中国重汽
SINOTRUK